

東吳大學校史

# 東吳大學

Since 1900

# 校史手冊



中國高等教育史上第一所西制大學·台灣第一所私立大學



# 目錄

3

## 校史大事紀要

- 4 〈創始1871-1901
- 6 〈奠基1901-1926
- 10 〈生根1926-1937
- 12 〈顛沛1937-1952
- 14 〈復校1951-1961
- 18 〈成長1961-1983
- 22 〈蛻變1983-2003
- 29 〈附錄：各學系暨碩、博士班  
成立年表
- 30 〈附錄：校園建築物興建完工  
年表

33

## 校名、校訓、校歌、校徽

- 34 〈校名
- 35 〈校訓
- 36 〈校歌
- 38 〈校徽

39

## 歷任董事長、歷任校(院)長

- 40 〈歷任董事長
- 45 〈歷任校(院)長

53

## 校區導覽

73

附錄 坎坷的復校路程 楊其銑著

F0041937



# 校史大事紀要

創始

1871-1901

奠基

1901-1926

生根

1926-1937

顛沛

1937-1952

復校

1951-1961

成長

1961-1983

蛻變

1983-2003

# 〈創始〉 1871~1901

創始  
1871~1901

十九世紀中葉以後，清廷不敵英法俄日等國侵略，被迫簽下數紙不平等條約。戰事連連潰敗使政府及百姓喪失了信心，社會呼籲改革及學習列強之長的聲浪日增。在這樣的時代背景下，美國基督教會來到中國興辦教育事業。監理會（The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 South）是美國基督教重要差會之一，1846年成立，本部設於田納西州。1879年起該會先後在蘇州創辦博習書院（Buffington Institute）、宮巷書院（Kung Hang School），在上海創辦中西書院（Anglo-Chinese College）。1900年決議合併三書院，以宮巷書院為基礎，在蘇州天賜莊博習書院舊址，擴建為大學。1900年12月制定校董會章程，推林樂知（Young J. Allen）先生（萬國公報創辦人）為董事長、孫樂文先生（David L. Anderson）為校長。二十世紀初中國第一所民辦大學—東吳大學正式誕生。



林樂知



孫樂文

1900東吳大學堂發軔處 ▶



## 大事紀要

- 1870年 美國基督教監理會 (The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 South) 開始在蘇州傳教。
- 1871年 曹子實 在蘇州十全街開辦主日學校。
- 1879年 主日學校遷入天賜莊改名存養書院。
- 1882年 監理會傳教士林樂知 (Young J. Allen) 在上海創辦中西書院 (Anglo-Chinese College)。
- 1884年 存養書院改名博習書院 (Buffington Institute) 以紀念捐款辦校的Buffington先生，為監理會在中國最早創辦的書院。
- 1896年 3月，監理會傳教士孫樂文 (David L. Anderson) 開辦宮巷書院 (Kung Hang School)，亦名宮巷中西書院，收25名學生。
- 1899年 博習書院併入中西書院。監理會書記藍華德 (Walter R. Lambuth) 到華，與孫樂文議定改設一大學堂。
- 1900年 5月13日，監理會議決在中國創置一大學並籌組董事會；12月15日制定《東吳大學校董會章程》，推選孫樂文為首任校長。
- 1901年 3月，宮巷書院遷入天賜莊博習書院舊址，大學堂正式開學，以蘇州於古代屬東吳地，定名東吳大學堂。6月13日，監理會以Central University of China之名向美國田納西州政府提出註冊之申請，並於6月24日獲准。

# 〈奠基 1901~1926〉

奠基 1901~1926

東吳大學創辦初期之二十六年，歷經三位美籍校長孫樂文 (David L. Anderson)、葛賓恩 (John W. Cline) 及文乃史 (W. B. Nance)。這個時期的辦學經費主要來自於捐款及學費。校園內的教學大樓林堂、孫堂、葛堂及教職學生宿舍等設施陸續興建完成，校園規模日趨完整。學科發展包括文、理、醫學、神學及法科 (在上海崑山路)，另有四所附中、二十所附小、惠寒小學、吳語學校等組成完整的東吳教育體系。各學科除在學術研究上表現突出，更為社會培養無數專業人才。學校以「Unto a Full-grown Man」為校訓強調學生人格的陶冶。五四運動期間，東吳學生籌組學生會，一般的學生社團則以學術研究、辯論及體育活動為主。東吳大學早期在三位校長的努力下，為日後校務發展奠定良好的基礎。



葛賓恩



文乃史

## 大事紀要

雁來紅年刊(封面) ▶



- 1903年 出版第一本年刊《雁來紅》，刊載學術論文十餘篇，是全國高等學校發行同類型刊物的先河。
- 1904年 增設醫科。第一棟新大樓（主樓）竣工。
- 1905年 招收大學本科學生。
- 1906年 東吳學報出刊(此為中國第一份大學學報，惟並非每年定期出版)。
- 1907年 中西書院創辦人林樂知先生去世，主樓命名為「林堂」以為紀念。頒授中國第一個文學士(Bachelor of Arts)學位(沈伯甫)。10月5日，由監理會以Soochow University之名向田納西州政府提出變更校名之申請。
- 1908年 7月28日，獲美國田納西州政府之准，註冊名稱更改為Soochow University。
- 1909年 頒授三個醫學士(Medical Doctor)學位，後未繼續。
- 1910年 增設神學科。
- 1911年 3月16日，校長孫樂文病逝，學校即以此日為紀念日(University Day)；葛賚恩(John W. Cline)繼任校長。上海中西書院(Anglo-Chinese College)遷到蘇州併入東吳大學，是為文理科(College of Arts and Science)。東吳大學學生於望星橋旁開辦惠寒小學，招收貧寒子弟免費入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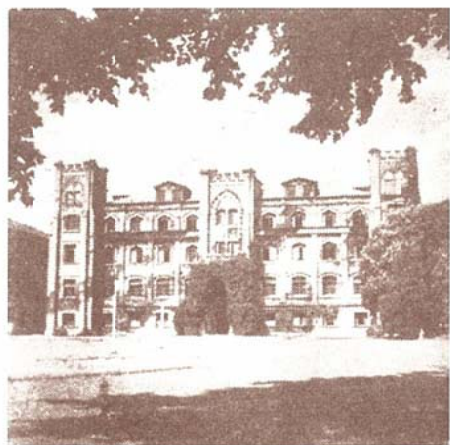
湖州第三中學 ▶



- 1912年 頒授第一個神學學士學位。第二棟校舍「孫堂」舉行獻堂儀式。蘇州、上海及湖州三中學分別改稱東吳第一、第二及第三中學。醫科及神學科撤銷，開設醫學預科課程。
- 1915年 於上海崑山路中西書院原址設立法科(Law School)，大學部肄業二年者報考，首創案例教學法及模擬法庭，為我國法學教育奠定堅實之始基；頒授第一個理學士(Bachelor of Science)學位。
- 1917年 頒授中國第一個碩士(Master of Arts)學位(徐景韓，化學)。
- 1918年 頒授第一個法學士(LL. B.)學位。
- 1919年 頒授中國第一個生物學領域的碩士學位(施季言、胡經甫)。成立東吳大學學生會。
- 1920年 與基督教青年會全國協會合作，於蘇州本校附設體育專修科，培植體育專才。
- 1922年 葛費恩校長辭職，文乃史(W. B. Nance)繼任。出版全國第一本法律季刊《China Law Review》。
- 1923年 中國斐陶斐榮譽學會(Phi Tau Phi Scholastic Honor Society of China)本校分會成立。
- 1925年 北京政府教育部准法科備案。



◀ 林堂



◀ 孫堂



葛堂 ▶

# 〈生根〉 1926~1937

五四運動激發了中國知識份子的愛國熱情，為順應中國社會的潮流，東吳大學逐步進行中國化的過程。1926年首先廢除宗教必修課程，禮拜儀式亦改為學生自由參加。繼而改組校董會，三分之二的成員改由中國人擔任。1927年楊永清先生當選首任中國籍校長，訂「養天地正氣 法古今完人」為中文校訓；1929年南京國民政府正式核准東吳大學在國民政府註冊立案。此後十年各項校務發展成果豐碩令人矚目。1930年時學校共有文、理及法三學院，十二個學系。在教學方面積極籌款推動學術研究、加強師資陣容提昇教學品質、推動師生以其專業服務社會。校園內主要建築設施均在此階段建成或動工。1930年學生人數達755人為全國基督教大學之冠。

養天地正氣  
法古今完人  
民國二十二年一月 楊文

▲校訓



楊永清

生根 1926~1937

創始  
奠基  
生根  
顛沛  
復校  
成長  
蛻變

## 大事紀要

1926年 宗教科目改為選修。

1927年 春，文理、法科分別更名為文理學院及法律學院。4月，校董會改組，推選華人楊永清任校長，開教會大學由華人擔任長校之先河，校董會亦推舉江長川為董事長，為首位華人董事長。訂「養天地正氣 法古今完人」為校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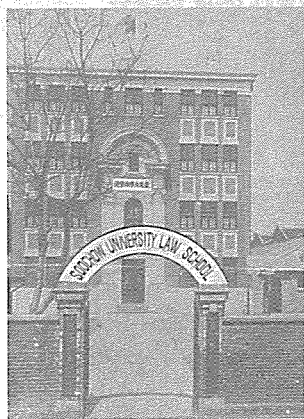
1928年 開始招收女生。頒授第一個法學碩士(LL. M.)學位(金蘭孫)。

1929年 7月，國民政府教育部核准立案，名「私立東吳大學」；設文學院(College of Arts)、理學院(College of Sciences)及法學院(Law School)；第一位女生獲得學士學位(羅遲慧)

1930年 夏，頒授第一個體育學士學位。

1936年 文學院政治、經濟及社會等系畢業生改授法學士學位；法學院獲司法院之特許設立(依1929年「司法院特許私立法政學校設立規程」)。

1937年 法學院增設會計系。



法學院在上海 ▶

# 〈顛沛 1937~1952〉

顛沛 1937~1952

1937年爆發抗日戰爭，此後八年東吳大學蘇州上海兩校區受戰事影響，輾轉遷徙各地。其間隨戰況發展演變，兩校區或各自遷校或與他校聯合辦學，雖烽火連天但教學活動未曾稍息。直至1945年抗戰勝利，東吳大學師生紛紛自各地返回上海及蘇州校園，展開復校的艱鉅工作。1952中共進行院系調整，東吳大學在上海的法學院，併入華東政法學院，會計系併入上海財經學院；在蘇州的文理學院部份學系就地移交蘇南師範學院，1952年12月蘇南師範學院改名江蘇師範學院。1982年，江蘇師範學院改制為蘇州大學。



▲慈淑大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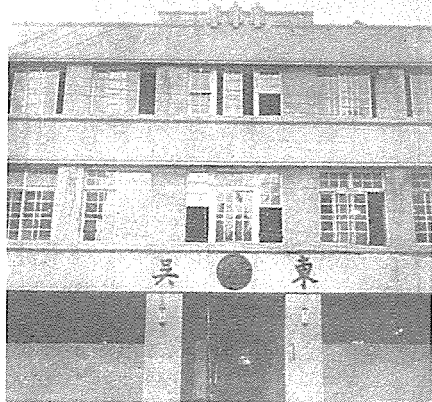
## 大事紀要

- 1937年 11月19日，日軍攻佔蘇州；文、理學院先遷湖州，旋即停課，大部師生移至上海公共租界，與聖約翰、滬江及之江等大學同賃慈淑大樓上課；法學院遷公共租界，假慕爾堂上課。
- 
- 1941年 12月7日，日軍進踞上海租界；法學院改名「中國比較法學院」(Comparative Law School of China)繼續辦理，惟部分法學院師生西遷重慶。(文、理學院師生則輾轉遷徙於浙江、安徽、四川、廣東諸地，歷盡艱辛，而弦歌未輟，至戰後始回蘇州復課。)
- 
- 1943年 在重慶之法學院與滬江大學組設「聯合法商學院」，盛振為任院長。
- 
- 1945年 日本投降戰事結束後，法學院回滬，並恢復原名；同時文、理兩學院亦在蘇州復課；校董會決議參加「中國基督教大學聯合董事會」(United Board for Christian Colleges in China)。
- 
- 1946年 法學院增設司法組。
- 
- 1949年 4月底，共軍攻佔蘇州；外籍教職員被迫離華。
- 
- 1952年 中共進行大專院系調整，東吳法學院併入華東政法學院，會計系併入上海財經學院。蘇州文理學院四系(語文、化學、生物、物理)就地移交蘇南師範學院。12月蘇南師範學院改名江蘇師範學院。

# 〈復校 1951~1961〉

復校  
1951~1961

1949年秋大陸易幟，國民政府遷台。東吳大學在台校友倡議復校，1951年籌組董事會，於台北市漢口街借屋設東吳補習學校，設法政、商業會計及英文三科，另設比較法律一科，限大學肄業二年者報考。1954年教育部以東吳補習學校辦學績效卓著，核准先行成立東吳大學恢復法學院，設法律、政治、經濟、會計四系並附設外國語文學系，為台灣第一所私立大學。1957年購得士林外雙溪土地七甲加上士林鎮公所贈與之土地共十五甲，此時石超庸校友接任院長，積極推動建校事宜。兩年內完成第一棟教學大樓（寵惠堂）及學生活動中心。1961年全校由台北市漢口街遷到外雙溪現址。至此東吳師生終於有了一個屬於自己的美麗校園。在台復校的過程艱辛坎坷，衛理公會及美國基督教高等教育聯合會未予支持，物質條件極其窘困。但在董事會苦心奔走，海內外校友及教會熱誠捐助下，東吳依然堅守嚴謹校風踏實辦學，為東吳學子樹立了良好的典範。



東吳補習學校 ▶

## 大事紀要

1951年 在校校友倡議復校。8月，董事會組成，推施季言任董事長，因恪於法令，乃先設東吳補習學校，聘丘漢平任校長，暫借台北市漢口街一段15號為校舍(時稱本院)。設法政、商業會計及英文三科，另設立比較法律一科，限大學肄業二年者報考。

1952年 7月，丘漢平校長辭職，施季言接任。9月，董事會改組，推王寵惠為董事長。

1954年 7月29日，教育部以東吳補習學校辦學績效卓著，核准先行成立「私立東吳大學法學院」，陳霆銳出任院長，設法律、政治、經濟、會計四學系，附設外國語文學系。9月，因校舍不敷使用，另賃博愛路83及85號二、三樓(時稱二院)。是年，與衛理公會恢復固有關係；在臺復校第一屆畢業生(李俊等七人)完成學業。

1955年 6月，陳霆銳院長辭職，董事會推江一平、富綱侯、施季言組成院務委員會管理院務；決定本學年度不招新生。7月，士林鎮民代表會議決捐贈東吳大學外雙溪處土地六甲半。9月，聘請曹文彥繼任院長。

1956年 夏，增設中國文學系；參加大學聯合招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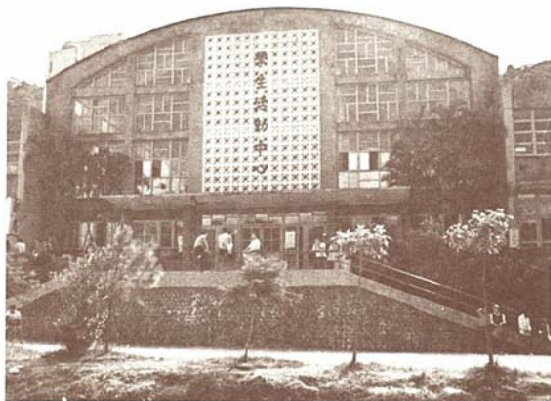
1957年 6月，曹文彥院長請辭，董事會聘石超庸繼任院長。自是年起，陸續購得鄰接外雙溪校區之校地七甲。

1958年 3月，董事長王寵惠逝世，改由黃仁霖繼任董事長。9月，外雙溪新校址之教學大樓建築完成，部份學系遷入新校舍上課。

1959年 夏，學生活動中心落成，上層暫為禮堂及圖書館，下層用為餐廳。男、女生宿舍及院長、教授、員工住宅等亦相繼興工。

1961年 全校由台北市漢口街遷到外雙溪現址。

1959年學生活動中心 ▶





◀ 學生活動中心內的圖書館



▲ 學生活動中心內的餐廳

# 〈成長〉 1961~1983

成長 1961~1983

遷入外雙溪校區後的二十年，是東吳大學在台復校後的關鍵成長期。歷經石超庸（任期1957~1968）、桂崇基（任期1968~1969）及端木愷（任期1969~1983）三任校長。石校長任內全心致力教學水準的提昇，學生成績採嚴格的淘汰率，為學校奠定穩定的根基。1969年教育部終於核准東吳大學恢復大學建制。端木校長接任後則積極開創發展，任內增設十二個學系、七個研究所、三個博士班，圖書館、哲生樓、音樂館及教師研究大樓等校舍相繼建成，又在台北市貴陽街設城區部，並興建兩棟教學大樓。教學設施日趨完善，校區規模已然成型。愛校的熱情凝聚了董事會、全體師生及校友，東吳人憑藉著堅強的毅力走過慘澹歲月，培育英才無數，締造了辦學佳績，也贏得社會的認同與支持。



石超庸



桂崇基



端木愷

## 大事紀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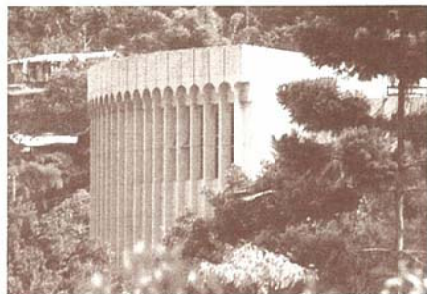
- 1964年 12月，為紀念王故董事長，以教學大樓命名為「寵惠堂」。是年，教堂及其鄰接建築竣工；教堂現名安素堂，係紀念故副董事長、美國衛理公會港臺區會督黃安素(Ralph A. Ward)，其鄰接建築現名為愛徒樓，係紀念故美國衛理公會臺灣區會督羅愛徒(Otto Nall)。
- 1967年 春，黃仁霖董事長奉派出國，董事會改推孫科為董事長。
- 1968年 夏，增設商學系及商用數學系，成立文、商兩學院。是年，第二教室大樓落成；7月15日，董事會決定恢復「東吳大學」原名。石超庸院長為改制後首任校長，不久病逝，桂崇基繼任。
- 1969年 8月，桂崇基校長因病辭職，董事會聘端木愷繼任校長。成立數學系。12月，教育部核准恢復完全大學建制，為「私立東吳大學」，設文理、法、商三學院。
- 1970年 秋，增設物理、化學兩系，並合併原隸文理學院之數學系，另成立理學院。設經濟學研究所暨夜間部。商學系更名為企業管理學系。
- 1971年 設中國文化研習班，專為外籍學生講授我國語言、文字及文化課程。秋，設法律學研究所；購置台北市延平南路書院段土地為城中校區，興建第一大樓，作推廣教育中心及商學院之用。
- 1972年 夏，增設歷史、音樂、電子計算機科學等三系及外文系東方語文組。自是年起，逐年刊印「中文法律論文索引」。
- 1973年 夏，增設會計學研究所、社會學系、及外文系德文組。先後興建設工並啓用理學院科學館(為紀念石故校長，命名為超庸館)及男、女生宿舍各一幢。又為紀念故董事長孫科(字哲生)，以第二教室大樓命名為「哲生樓」。

- 1974年 夏，增設中國文學研究所及國際貿易學系。9月，興建音樂館，備有可容三百餘人之音樂廳。又建單身宿舍一幢；同月，董事長孫科病故，由端木校長代理。
- 1975年 春，董事會推楊亮功為董事長。夏，文學院外國語文學系所轄英國語文、東方語文及德國語文三組，均獨立設系。法律系區分比較法學組及司法實務組，分別招生。
- 1977年 夏，中國文學研究所增設博士班，並招收首屆研究生。
- 1980年 夏，增設日本文化研究所，及哲學系、微生物學系。原東方語文學系改名為日本語文學系。
- 1981年 夏，成立社會學研究所，分設社會理論及社會工作兩組招生。8月，聘楊其銑為副校長。是年，數年來興建之校舍，如擴建語言中心教室大樓、教師研究大樓、中正圖書館及城中校區第二大樓等次第完工。
- 1982年 3月，社會學系分設社會理論組及社會工作組。



◀ 寵惠堂

音樂館 ▶



◀ 哲生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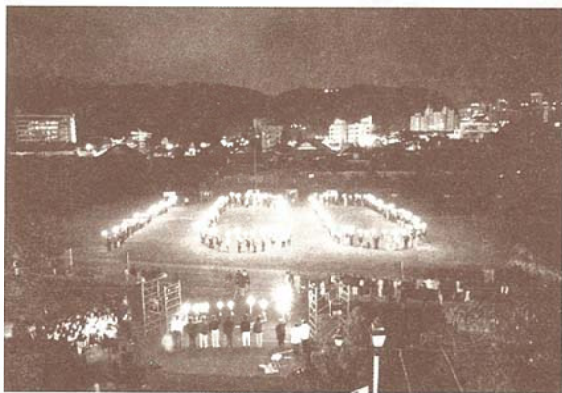


▲ 愛徒樓

# 〈蛻變〉 1983~2003

東吳大學經過過去二十年的耕耘，已成為一結構完整的綜合性大學。此時期的東吳大學發展為兩個校區。外雙溪校區位於文化風景區，安置文、外語及理三學院；城中校區位於政經文化中心，安置法、商兩學院及推廣部。兩校區均屬台北市的精華區域。東吳大學已演變成一有特色、有內涵、有制度的精緻大學。歷任校長致力於提昇學術研究能力、拓展與國際及大陸的學術交流、推行校務運作制度化，並與社區建立良好互動關係。東吳與附近中小學形成一校群彼此支援。國內各地校友會、系友會及校友總會亦相繼成立。

公元二千年東吳慶祝建校一百年，展望未來東吳大學仍將秉持「養天地正氣 法古今完人」的校訓精神，以「教育而得天下之英才」的辦學理念，培育「樸實熱誠堅毅 專業通識宏觀」的青年學子。不僅要維護學校作為人才培育的勝境，更在新世紀致力發展成為學術研究的清源。



◀ 百年校慶，全校教職員齊拿火把排成100字形。

## 大事紀要

- 1983年 8月，端木校長退休，副校長楊其銑繼任校長。1983、1984年間，新購城區第二大樓旁兩筆土地，闢為運動場，城中校區規模益臻完善。
- 1984年 夏，成立外國語文學院，下轄英國語文、日本語文、德國語文三學系及日本文化研究所。董事會推端木愷為董事長。
- 1985年 9月，新建城中校區平房教室11間，作為學生社團活動之場所。
- 1986年 增購城中校區第三、四大樓兩棟，用為教室，並供擴大推廣教育之需；全力充實電腦教學設備，及促進學校行政作業電腦化。
- 1987年 5月30日，端木董事長逝世；董事會改推王紹堉任董事長。同年起，學生會推派代表參加校務會議。
- 1988年 夏，增設微生物學研究所及管理學研究所；首次主辦大學院校夜間部聯合招生。
- 1989年 夏，經濟研究所博士班奉准成立招生；增設心理學系。並以原社會學系之社會理論組、社會工作組，分別獨立設系為社會學系及社會工作學系；改中國文化班為文化交流中心，積極開展國際學術機構文化交流事宜。
- 1990年 夏，於原活動中心舊址籌建綜合大樓，建地20,693平方公尺，樓高八層，規劃為一含括教學及生活功能之建築，工程預定兩年。8月，章孝慈任副校長。
- 1991年 夏，增設政治學研究所；日本文化研究所增設博士班；法律學研究所增設博士班；法律學研究所碩士班分甲、乙兩組，乙組招收非主修法律學並具有相當工作經驗之大學畢業生，開我國法學教育之新紀元。8月，楊其銑校長請辭，董事會議准休假半年，並由副校長章孝慈代理校務。

**1992年** 2月，楊其銑校長辭職，董事會聘章孝慈繼任校長，改聘楊其銑為名譽校長。5月，購買校區後山之國有財產局土地五筆，以便增建校舍。夏，增設數學研究所及社會工作研究所。

**1993年** 3月，校慶日舉行新建綜合大樓落成及啓用典禮；大陸地區東吳校友總會會長張夢白及日本拓殖大學理事長藤渡辰信等均來校觀禮。6月，設立音樂研究所。8月，教育部正式開放授權十二所大學校院可自行審查教師升等作業，本校為唯一獲得授權之私立大學；設立與教務、訓導、總務三處平行之「發展處」。8~9月，先後與大陸政法大學及蘇州大學簽訂學術交流合作協議書。11月，連接外雙溪校區與城中校區之校園網路建構完成，逐步邁向行政業務自動化。

**1994年** 與北京大學簽訂學術交流合作協議書。3月，圖書館非書資料室啓用。夏，增設化學系碩士班。10月，為紀念故董事長、校長端木愷(字鑄秋)，以城中校區第二大樓命名為「鑄秋大樓」。11月，章孝慈校長在北京罹患腦溢血。

**1995年** 4月中旬，董事會決議章孝慈校長因病卸除校長職務，聘蔡仲平教務長為代理校長。9月，夜間部中文、英文及日文三學系遷回外雙溪校區上課；外國語文學院日本語文學系及德國語文學系首次派學生分別前往日本明海大學及德國明斯特大學研讀。



綜合大樓 ▶

1996年

2月14日，章孝慈校長病逝。4月，成立校長遴選委員會，展開遴選作業。6月，教務處增設教育學程小組。8月1日，董事會聘劉源俊繼任校長。秋，臺北市校友會推動「建校百年紀念金銀套幣」籌款計畫。12月，教育部核定本校夜間部八學系各有一班轉型為正規學制之「乙部」（即於午後1時至9時上課之班別），另各有一班轉型為推廣進修制之進修學士班。

1997年

3月，與日本拓殖大學簽訂締結姊妹校協議書。4月，與高千穗商科學大學簽訂交流協議書。4月，劉源俊校長造訪蘇州大學並與該校錢培德校長續簽學術交流協議書。8月，原外語學院德國語文學系更名為德國文化學系，增設國際貿易學系碩士班；教務處設招生組，裁併研究生教務組，學生事務處設學生住宿組；與國立故宮博物院簽訂學術合作協議書。9月，開始全面實施語音電腦選課、註冊及成績管理自動化作業。

1998年

1月，蘇州大學錢培德校長來訪，並簽訂「學術合作計畫協議書」；發起臺北北區五所公私立大學之「八芝連圖書館館際合作組織」。4月，日本明海大學校長大東百合子來訪，並與本校締盟為姊妹校。7月，教務處夜間教務組更名為綜合教務組；城中校區第五大樓開工。8月，政治學系成立博士班；辦理廿六個教學單位之「學系自我評鑑」。

1999年

3月，與大直高中簽訂教育合作協議書。8月，哲學系及資訊科學系成立碩士班；音樂學系、經濟學系及會計學系增設在職進修碩士班；原商學院經濟、會計、企業管理及商用數學四系進修學士班轉型為商學院商學進修學士班。11月，為紀念桂故校長，重塑並整修城中校區第一大樓，命名為「崇基樓」。

## 2000年

3月16日，舉行建校百年慶祝典禮及各項慶祝活動，交通部郵政總局當日發行「東吳大學建校百年」紀念郵票。5月，劉源俊校長率教職主管11人參加蘇州大學百年校慶。8月，歷史學系與商用數學系成立碩士班；法律學系碩士班乙組更名為法律專業碩士班。中國文學系、企業管理學系及資訊科學系增設在職進修碩士班。12月6日，城中校區第五大樓落成典禮。

## 2001年

1月，與美國聖麥克學院簽訂協議書。3月，與士林高商、大直高中及至善國中簽訂教育合作協議。4月，與荷蘭萊頓大學、北京工商大學簽訂協議書。5月，與中央財經大學簽訂學術交流與合作備忘錄。6月，與法國高等社會科學院、日本明海大學簽訂協議書。8月，心理學系成立碩士班及英國語文學系成立比較文學碩士班；社會學系、日本語文學系及法律學系增設碩士在職專班。9月，與南開大學簽訂協議書。10月，與荷蘭格洛寧根大學、東北財經大學簽訂協議書。12月，接受台北市政府委託經營管理「錢穆故居」。



▲建校百年紀念郵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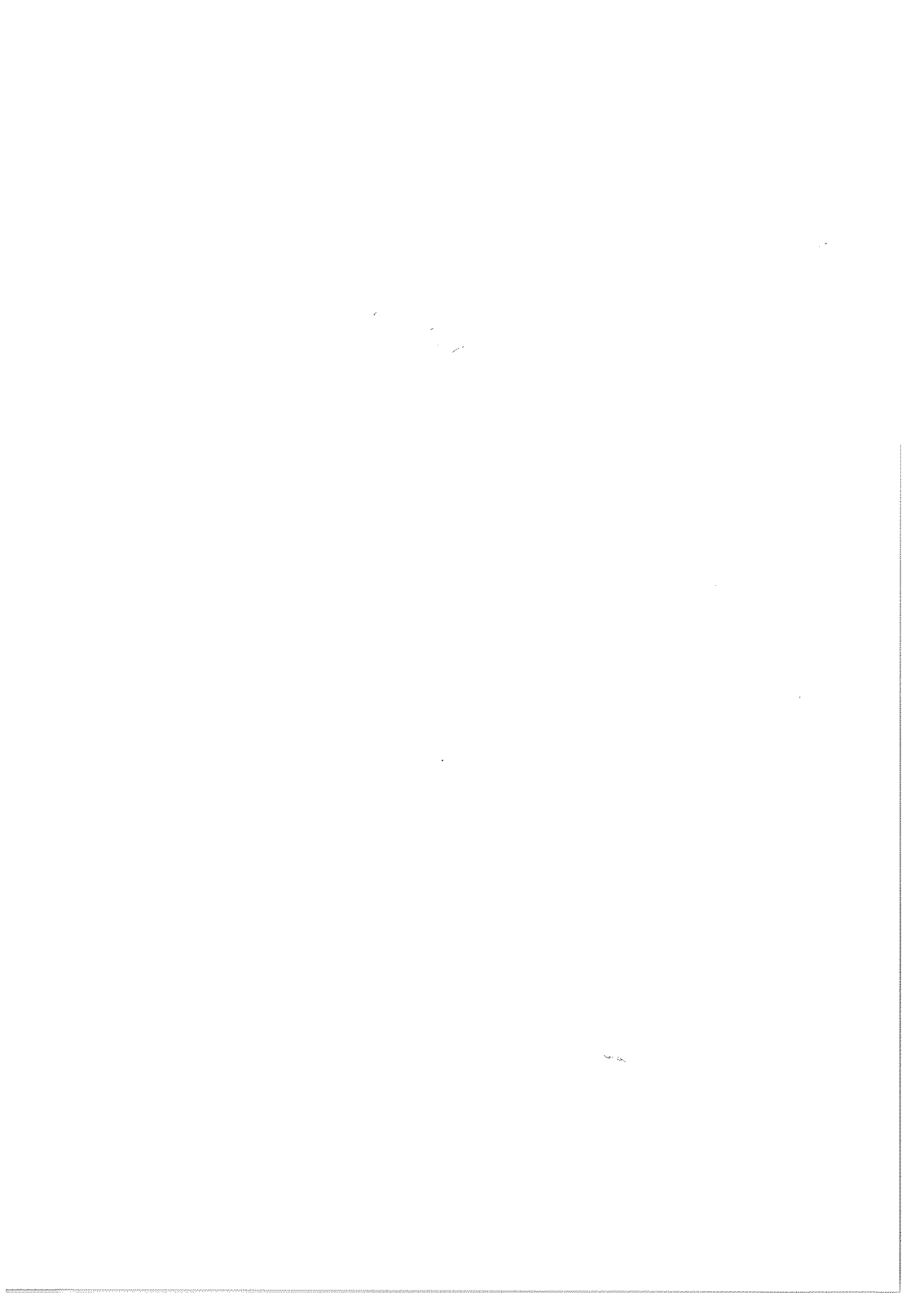
▲城中校區第五大樓落成

## 2002年

4月，與武漢大學簽訂交流與合作協議書。5月，與台北市政府就多年來之土地糾紛，在台北地方法院達成和解，雙方將簽訂建教合作契約並共同擬定建教合作計畫，有關土地本校繼續使用辦學。8月，城中校區第六大樓完工，於11月舉行落成典禮；國際貿易學系增設碩士在職專班。9月，承租之第一棟校外宿舍「東吳松江學舍」舉行開幕啓用典禮。11月，與台北市政府簽訂建教合作契約與第一期之三年建教合作計畫。

## 2003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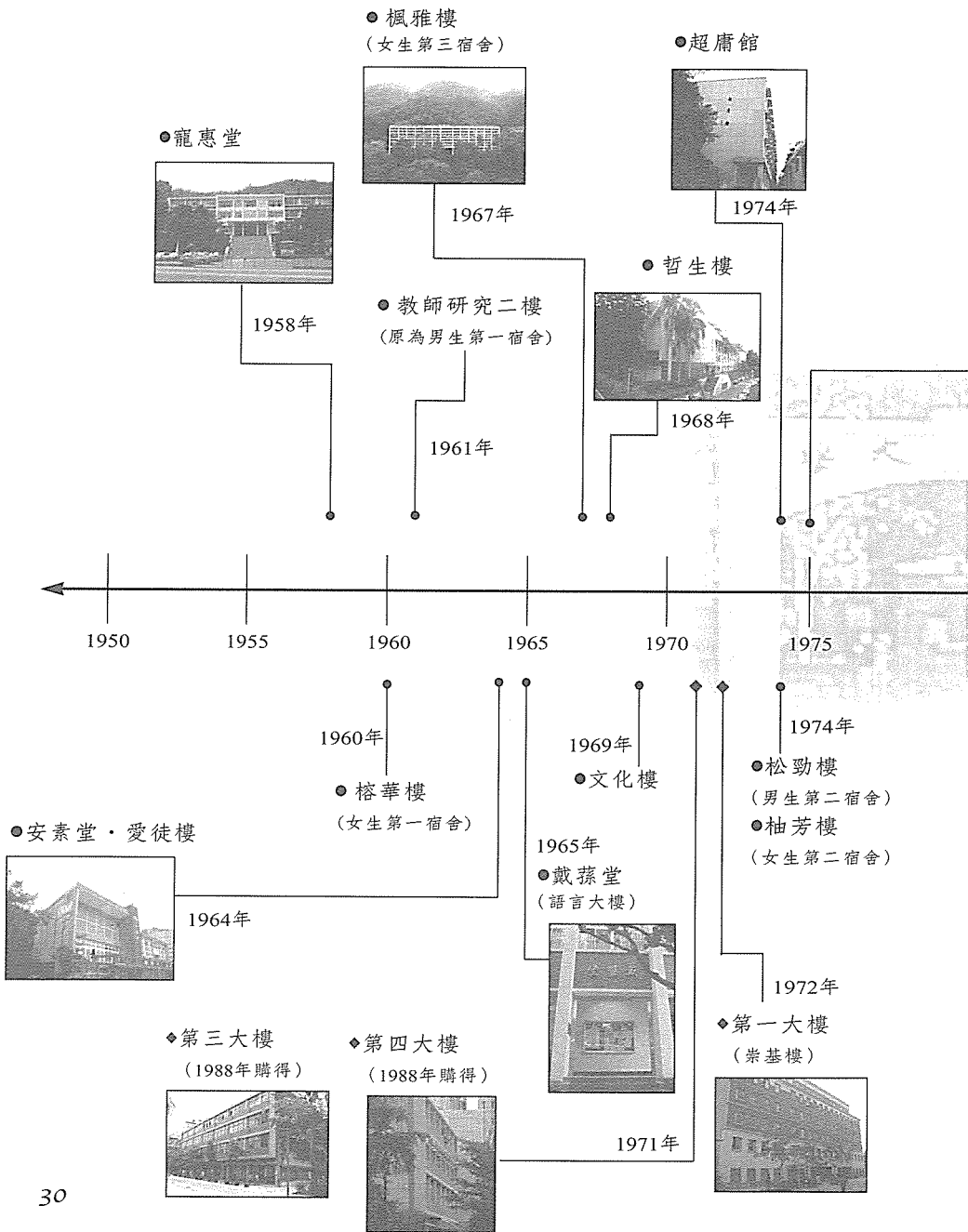
3月，與美國北德大學簽訂「學術交流」及「交換學生」兩項協議；舉辦校內四大宿舍命名揭牌暨植樹典禮。6月，購買七星農田水利會之士林區翠山段二小段八五六地號土地。8月，德國文化學系成立碩士班。10月，舉行戴蔭堂（語言大樓）定名揭幕儀式。



# 各學系暨碩、博士班成立年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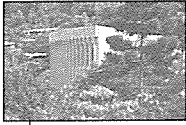
1954年	政治學系、英國語文學系、法律學系、經濟學系、會計學系
1956年	中國文學系
1968年	企業管理學系、商用數學系
1969年	數學系
1970年	物理學系、化學系、經濟學系碩士班
1971年	法律學系碩士班
1972年	歷史學系、音樂學系、日本語文學系、資訊科學系
1973年	社會學系、德國文化學系、會計學系碩士班
1974年	中國文學系碩士班、國際貿易學系
1977年	中國文學系博士班
1980年	哲學系、日本語文學系碩士班、微生物學系
1981年	社會學系碩士班
1988年	微生物學系碩士班、企業管理學系碩士班
1989年	心理學系、經濟學系博士班
1990年	社會工作學系
1991年	政治學系碩士班、日本語文學系博士班、法律學系博士班
1992年	社會工作學系碩士班、數學系碩士班
1993年	音樂學系博士班
1994年	化學系碩士班
1997年	國際貿易學系碩士班
1998年	政治學系博士班
1999年	哲學系碩士班、資訊科學系碩士班
2000年	歷史學系碩士班、商用數學系碩士班
2002年	心理學系碩士班、英國語文學系比較文學碩士班
2003年	德國文化學系碩士班

# 校園建築物興建完工年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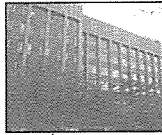
- 外雙溪校區建築
- ◆ 城中校區建築

● 音樂館



1975年

◆ 第二大樓  
(鑄秋大樓)



1981年

◆ 第五大樓



2000年

1980

1985

1990

19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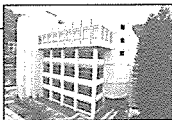
2000

1978年

● 教師研究大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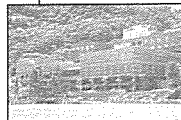
1978年

● 圖書館



1993年

● 綜合大樓



2002年

◆ 第六大樓





校名

•

校訓

•

校歌

•

校徽

# 〈校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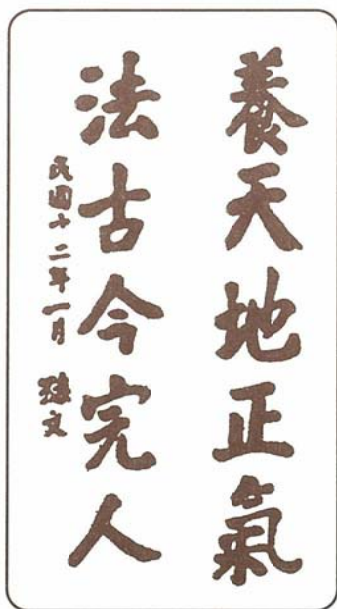
東吳大學創辦之初，校址設於蘇州，因蘇州古屬「東吳」地，「東吳為歷來鍾毓之地，地傑則人靈，可造必多，故以命名」；清末兩江總督劉坤一於1899年致函當時美國駐上海總領事古那（John Goodnow），提及林樂知在蘇垣創辦書院，「東吳士子從此皆是公門桃李矣」。此為東吳大學中文校名的由來。

至於東吳大學的英文校名，1901年6月向美國田納西州政府申請立案註冊時，定為‘Central University of China’，中文譯為「在華之中央大學堂」或「中華中央大學」，此一英文校名，反映當時美國基督教監理會想在中國建立以蘇州的東吳大學為中心，在中國其他地區建立各學院的的宏觀構想。1908正式立案變更英文校名為‘Soochow University」。事實上，此一英文校名之前早已在一些場合使用。

東吳大學  
Soochow University

# 〈校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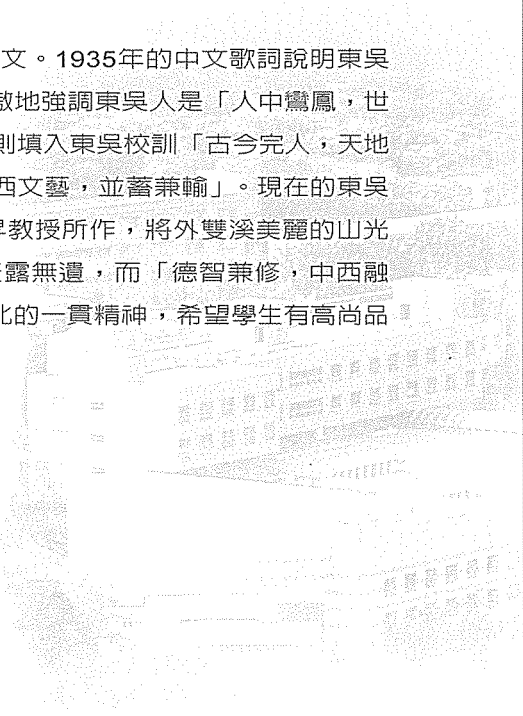
東吳大學是先有英文校訓，後才有中文校訓。英文校訓「Unto a Full-grown Man」出自新約聖經以弗所書第四章第十三節，之所以以聖經中的話語為校訓，實與學校由傳教士創置有關。1929年學校校政部會議通過第60議案，接受當時首任華人校長楊永清提議，以「養天地正氣，法古今完人」為中文校訓，出自1923年元月國父孫中山先生墨寶。



# 〈校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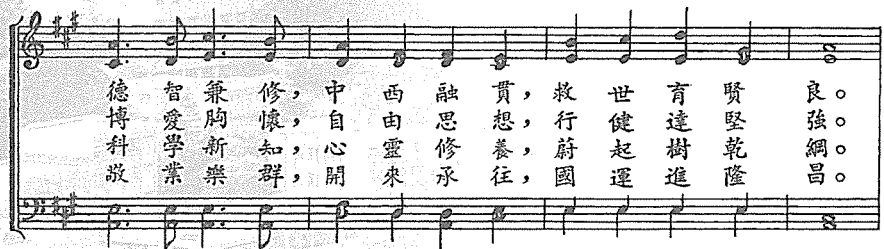
東吳大學校歌出現於1920年。迄今歌詞歷經三次變動；樂曲則源自美國民謠。本校與美國多所大學如康乃爾大學皆使用此曲作為校歌。

東吳大學的校歌歌詞原為英文。1935年的中文歌詞說明東吳在「葑溪之西，胥江之東」，驕傲地強調東吳人是「人中鸞鳳，世界同推重」。1935年以後的歌詞則填入東吳校訓「古今完人，天地正氣」，更說明創校宗旨是「中西文藝，並蓄兼輸」。現在的東吳校歌則是在1963年由中文系曹昇教授所作，將外雙溪美麗的山光水色「雙溪滢秀，綠疇平曠」表露無遺，而「德智兼修，中西融貫」，則是東吳大學從蘇州到台北的一貫精神，希望學生有高尚品德，而且具備中西文化素養。



# 東吳大學校歌

曹昇作詞



# 〈校徽〉

東吳大學校徽的設計包含中英文校名及校訓。紅黑二色原是法學院的院徽顏色，反映了當時強調鐵血精神的時代背景，其後紅與黑成為東吳的校色，如今校色更有新的詮釋，紅色象徵熱誠，黑色象徵堅毅與包容。



歷任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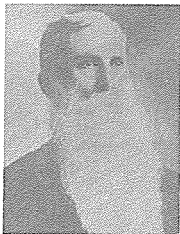
•

歷任校(院)長

# 〈歷任董事長〉

—

林樂知



—

江長川



1951-1952

施季言



先生為江蘇省海門縣人，生於民國前二十二年七月，卒年不詳。曾獲東吳大學理學士，歷任東吳大學總務、訓導、校監、中央幹部學校教授、總務處長、武嶺學校校務長。來台後，歷任陽明山管理局局長、大同育幼院院長、嘉陽高級工商學校校長、惇敘中學創辦人。

民國三十九年，先生鑒於國家需才孔亟，與東吳校友致力復校工作，至四十年十月，得以東吳補習學校正式招生，四十一年九月，先生出任校長，對於本校復校工作，尤其苦心學劃，厥功甚偉。

1952-1958

王寵惠



先生為廣東省東莞縣人，生於民國三十一年，逝於民國四十七年三月。畢業於北洋大學法律系，赴日本研究法政，旋至美國留學，得耶魯大學法學博士，並考取英國律師資格，被選為柏林比較法學會會員。返國後，歷任臨時政府外交部總長、國民政府司法院院長。抗

戰時，曾任外交部部長、國防最高委員會秘書長。行憲後，復任司法院院長。

先生為享譽中外的法學家，早年曾兩度任海牙常設國際法庭法官。民國四十年，東吳以補習教育先行復校，翌年，先生任董事長，於開學之日，曾以拉丁諺語稱「所言者小，所為者大」相訓勉，喻學校雖是補校之名，而有大學之實，語重心長，師生皆深感奮。三年後，因先生奔走，使東吳得以法學院正式復校，其功不可沒。

1958-1967

### 黃仁霖

先生為江西安義縣人，生於民國前十一年八月，逝於民國七十二年五月。曾就讀於蘇州東吳大學附屬中學，後得東吳大學法學士、美國梵特貝爾大學法學士、哥倫比亞大學法學士。曾任勵志社總幹事、新生活運動促進總會總幹事。抗戰時，奉令成立軍事委員會戰地服務團及傷兵慰問組。勝利後，曾任聯合勤務總司令部副總司令、總司令，來台後，曾任國營招商局董事長、中華民國駐巴拿馬特命全權大使。

民國四十七年先生任東吳大學董事長，對在台復校、建校煞費心血，籌募基金，興建校舍，選聘教授，策劃良多，奠定日後擴展基礎。



1967-1974



## 孫科

先生為廣東省香山縣人，生於民國前二十一年九月，逝於民國六十二年九月。曾獲得美國加州大學文學士、哥倫比亞大學理學碩士、上海復旦大學名譽博士、韓國中央大學名譽文學博士。歷任廣州市長、國民政府委員、交通部部長、財政部部長、考試院復副院長、鐵道部部長、行政院院長、立法院院長、國民政府副主席。民國三十七年任行憲後首任立法院院長，同年冬，奉命組閣，竭盡心力，身心漸感不支，翌年初辭職獲准，先後在香港、法國、美國調養。民國五十三年後，又歷任中華文化教育基金會董事長、總統府資政、考試院院長。

民國五十四年值 國父百年誕辰，先生為其哲嗣，專程返國參加慶典，由端木愷先生提議，出任本校董事長，熱心校務，東吳今日規模，頗多先生鼓勵與領導所致。

1975-1983



## 楊亮功

先生為安徽省巢縣人，生於民國前十七年六月，逝於民國八十一年一月。曾獲北京大學文學士、美國史丹佛大學教育碩士，並至哥倫比亞大學師範學院研究院及紐約大學，獲哲學博士。回國後，歷任中國公學副校長、安徽大學校長、北京大學教育系主任、監察院監察委員、皖贛監察使、閩浙監察使、閩台監察使、制憲國民大會代表。來台後，歷任監察院祕書長、考試院考試委員、副院長、院長、總統府

資政。

民國六十四年，先生出任本校董事長時，曾稱當本著一貫的助學精神，為校學劃和籌集經費，故在其任內為東吳謀求發展，貢獻良多。

1984-1987



端木愷

先生為安徽省當塗縣人，生於民國前九年四月，逝於民國七十六年五月。曾獲上海復旦大學文學士、東吳大學法學士、紐約大學法學博士。為中國有名法學專家，曾執行律師業務多年，在國際間頗享盛名。並先後任安徽大學法學院院長、行政院參事、安徽省民政廳長、行政院會計長。國民參政會參政員、立法委員、司法院祕書長、總統府國策顧問、光復大陸設計研究委員會副主任委員、中國國民黨中央評議委員。

東吳海內外校友倡議在台復校，先生參與最力，先後擔任同學會會長、董事會董事、代理董事長、五十八年被任以校長之職，歷十四年，致力建立完整大學規模，七十三年任董事長，以至謝世，晚年心力悉付東吳。

1987-



王紹堉

先生為浙江省紹興縣人，生於民國十二年三月。曾就讀於東吳大學附屬中學，後畢業於復旦大學政治系、東吳大學法律系，並獲美國貝克大學榮譽法學博士。歷任聯勤總部財務署副署長、國防部同袍儲蓄會主任、輔導會會計處長、台灣省菸酒公賣局局長、財政部常務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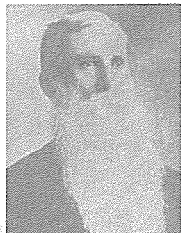
長、中國國民黨中央財務委員會副主任委員、台灣苯乙烯工業公司董事長，中美和石油化學公司董事長。

先生並歷任東吳大學法律系教授、法律研究所所長、台北市東吳大學校友會會長、東吳大學董事、董事長。先生曾自謂：「教書三十五年，承乏校友會職務二十餘年，擔任董事二十餘年。稱之謂既長又深，應不為過。」此亦為全校師生所感戴於先生者也。



# 〈 歷任校(院)長 〉

創辦人



林樂知  
(Young J. Allen)

1900-1911



孫樂文  
(David L. Anderson)

1911-1922



葛賚恩  
(J. W. Cline)

1922-1927



文乃史  
(W. B. Nance)

1927-1949



楊永清  
(Y. C. Yang)

1951-1952

## 丘漢平



先生為福建省海澄縣人，生於民國前八年十月，逝於民國七十九年八月。曾獲暨南大學商科學士、中國公學商科學士、東吳大學法科學士、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法學博士。並被選為義大利皇家學院「羅馬法」榮譽研究員、美國密蘇里州斐托斐榮譽會員。返國後，歷任東吳大學、暨南大學、交通大學、中國公學教授，並執律師業。抗戰時，任福建省政府委員、創辦福建大學，兼職校長。勝利後，當選立法委員，迨來台先後任立法院財政、預算委員會召集人。

先生在台仍念念不忘教育事業，曾任東吳補習學校校長，為東吳復校初期拓展校務，煞費經營，功甚卓著。

1952-1954

## 施季言



先生為江蘇省海門縣人，生於民國前二十二年七月，卒年不詳。曾獲東吳大學理學士，歷任東吳大學總務、訓導、校監、中央幹部學校教授、總務處長、武嶺學校校務長。來台後，歷任陽明山管理局局長、大同育幼院院長、嘉陽高級工商學校校長、惇敘中學創辦人。

民國三十九年，先生鑒於國家需才孔亟，與東吳校友致力復校工作，至四十年十月，得以東吳補習學校正式招生，四十一年九月，先生出任校長，對於本校復校工作，尤其苦心擘劃，厥功甚偉。

1954-1955



## 陳霆銳

先生為江蘇省吳縣人，生於民國前二十一年十二月，逝於民國六十五年八月。曾獲東吳大學法學士、美國密歇根大學法學博士。歷任東吳大學、暨南大學、群治學院、中國法政學院教授、國民政府參政員、制憲國民大會代表。來台後，仍執律師業務。

東吳大學校友在台謀復校時，先生奔走呼籲，終於民國四十三年奉准成立東吳法學院，先生出任院長，為校務華路藍縷孜孜矻矻，貢獻殊多。

1955-1957



## 曹文彥

先生為浙江省人，生於民國前四年，卒年不詳，曾獲中央大學法學士，並在澳洲墨爾本大學研究，復獲美國加州大學法學博士。歷任中華民國駐澳副領事、領事、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秘書、建國法商學院、台灣大學法律系、東吳大學法律系教授、教育部國際文教處處長、教育部大學教科書編譯委員會主任委員、東吳大學法學院院長、中華民國駐美大使館文化參事。

先生任法學院院長，值本校復校、建校初期，因前補習學校學生五百名併入，復校後招收新生四百名，產生學籍和兵役等問題，經先生多方面溝通與交涉，始獲分年次圓滿解決。

1957-1968



## 石超庸

先生為廣西省藤縣人，生於民國前十二年十月，逝於民國五十七年九月。曾獲東吳大學法學士、美國密歇根大學法學碩士、耶魯大學法學博士，並入巴黎大學研究國際公法。歷任東吳大學法學院教授、暨南大學法學系系主任、法學院院長、監察院監察委員。來台後，歷任東吳大學法學院院長、中國國民黨中央評議委員、東吳大學校長。

先生任院長十年，擘劃經營，嚴謹務實，整飭學風，晚歲雖積勞成疾，仍為校務全力以赴，對本校的恢復大學建制貢獻良多。

1968-1969



## 桂崇基

先生為江西省貴谿縣人，生於民國十一年九月，逝於民國七十九年十月。曾獲美國衛斯里大學文學士、哥倫比亞大學政治學碩士。並先後任紐約州文官委員會審察之職、廣東大學教授、考試院考試委員、國民大會代表。來台後，任東吳大學政治系教授、教務長、校長、名譽校長。

先生個性恬淡，一生獻身教育，在東吳復校極為艱困之際投身本校講壇，其身教、言教莫不秉持「人格是尚，真理是從」的原則，春風化雨，數十年如一日，深得師生愛戴，主持校務其間，建立許多規章制度，貢獻很大。

1969-1983



## 端木愷

先生為安徽省當塗縣人，生於民國前九年四月，逝於民國七十六年五月。曾獲上海復旦大學文學士、東吳大學法學士、紐約大學法學博士。為中國有名法學專家，曾執行律師業務多年，在國際間頗享盛名。並先後任安徽大學法學院院長、行政院參事、安徽省民政廳長、行政院會計長。國民參政會參政員、立法委員、司法院祕書長、總統府國策顧問、光復大陸設計研究委員會副主任委員、中國國民黨中央評議委員。

東吳海內外校友倡議在台復校，先生參與最力，先後擔任同學會會長、董事會董事、代理董事長、五十八年被任以校長之職，歷十四年，致力建立完整大學規模，七十三年任董事長，以至謝世，晚年心力悉付東吳。

1983-1992



## 楊其銑

先生為山東省濟寧縣人，生於民國十五年七月，曾獲東吳大學外文學系文學士、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校區語言學碩士。歷任東吳大學語言中心主任、外文系教授、系主任、文學院院長、教務長、中華民國駐美大使館文化參事、東吳大學副校長、校長。

先生於任本校校長期間，除致力於有形(硬體)與無形(軟體)的發展，並且頗著重「質」的提高，而不做「量」的擴大，因此其對本校師資的加強、教學效果的提昇、學生素質的促進、研究設備的充實，尤多著力經營，成效顯著。

1992-1995

## 章孝慈



先生江西省南昌市人，生於民國三十一年五月，逝於民國八十五年二月。曾獲東吳大學文學士、法學士、美國南美以美大學政治學碩士、杜蘭大學法學碩士、博士。並先後任東吳大學法律系教授、系主任、法學院院長、教育部、內政部諮詢委員、經濟部法規委員會委員、東吳大學教務長、副校長、校長、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

先生主持校務期間，以引導東吳成為一所具有「中國人文精神」之大學，並以寬容、愛和真誠與全體師生共勉。其對本校全心奉獻的犧牲與努力，以及尊重師長、重視學生的態度，使全校師生感念甚深。

1995-1996

## 蔡仲平 (代理校長)



先生為福建省漳浦縣人，生於民國三十三年十月。曾獲中正理工學院理學士、美國波士頓大學數理碩士、布朗大學應用數學博士。歷任美國布朗、堪薩斯、奧克拉荷馬等大學副教授、中正理工學院資訊系系主任、東吳大學電算系教授兼系主任、商學院院長、教務長、代理校長。

在代理校長期間，先生秉持本校的傳統，以及故章校長的理念，使校務能平穩發展，其功頗著。

1996-2004



### 劉源俊

先生為江蘇省青浦縣人，生於民國三十五年二月。曾獲台灣大學物理學學士、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物理學博士，歷任東吳大學物理學系教授、系主任、理學院院長、教務長、大學入學考試中心中心副主任、東吳大學校長。

先生為本校首任經遴選委員會遴選之校長，在任期間秉持本校樸實、熱誠與堅毅的優良傳統，繼續發揚歷任校長與諸多前輩所留下的光榮遺產，和全校師生及海內外校友共同營造並維護一個祥和、開明、公正、合理的學術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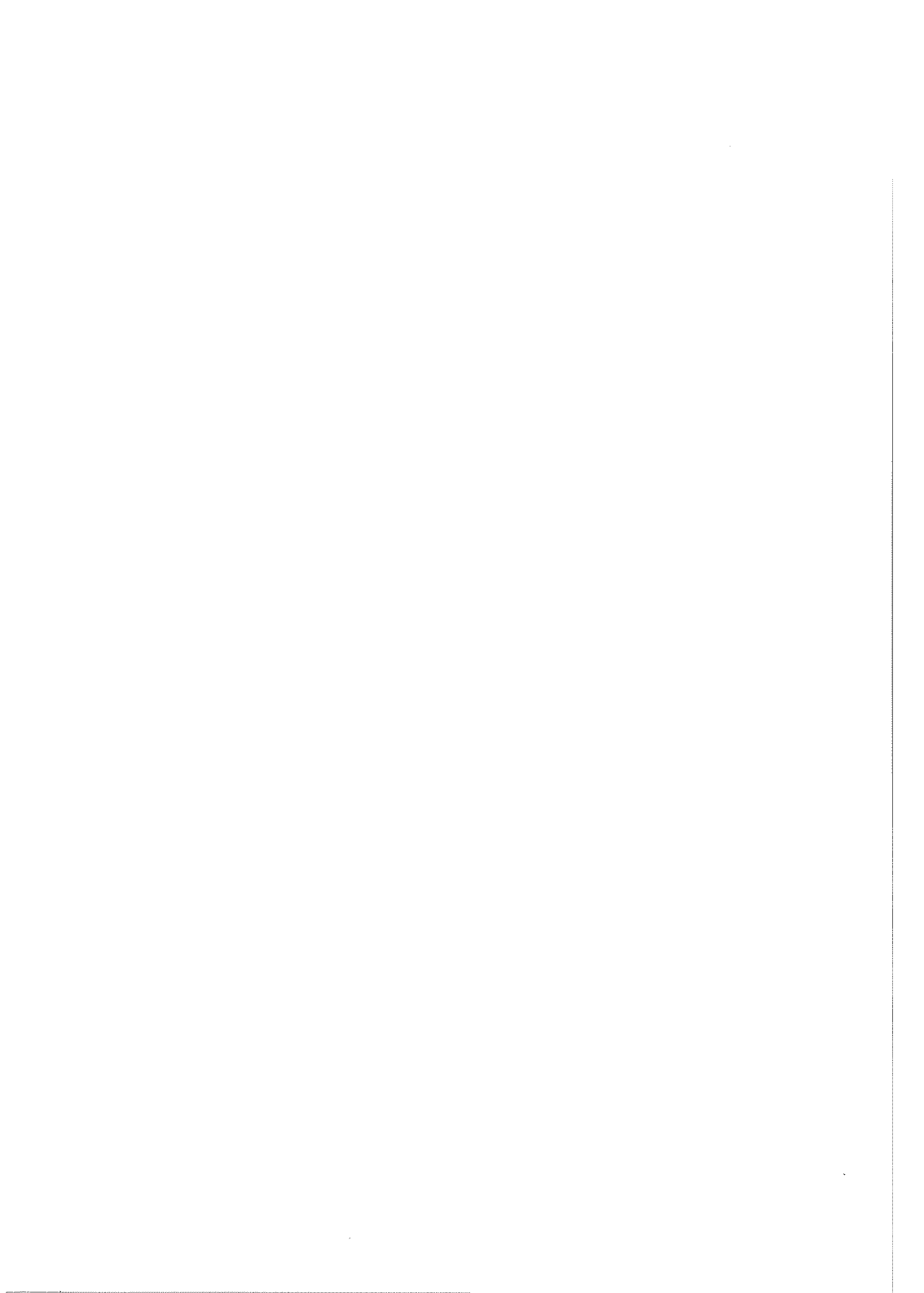
2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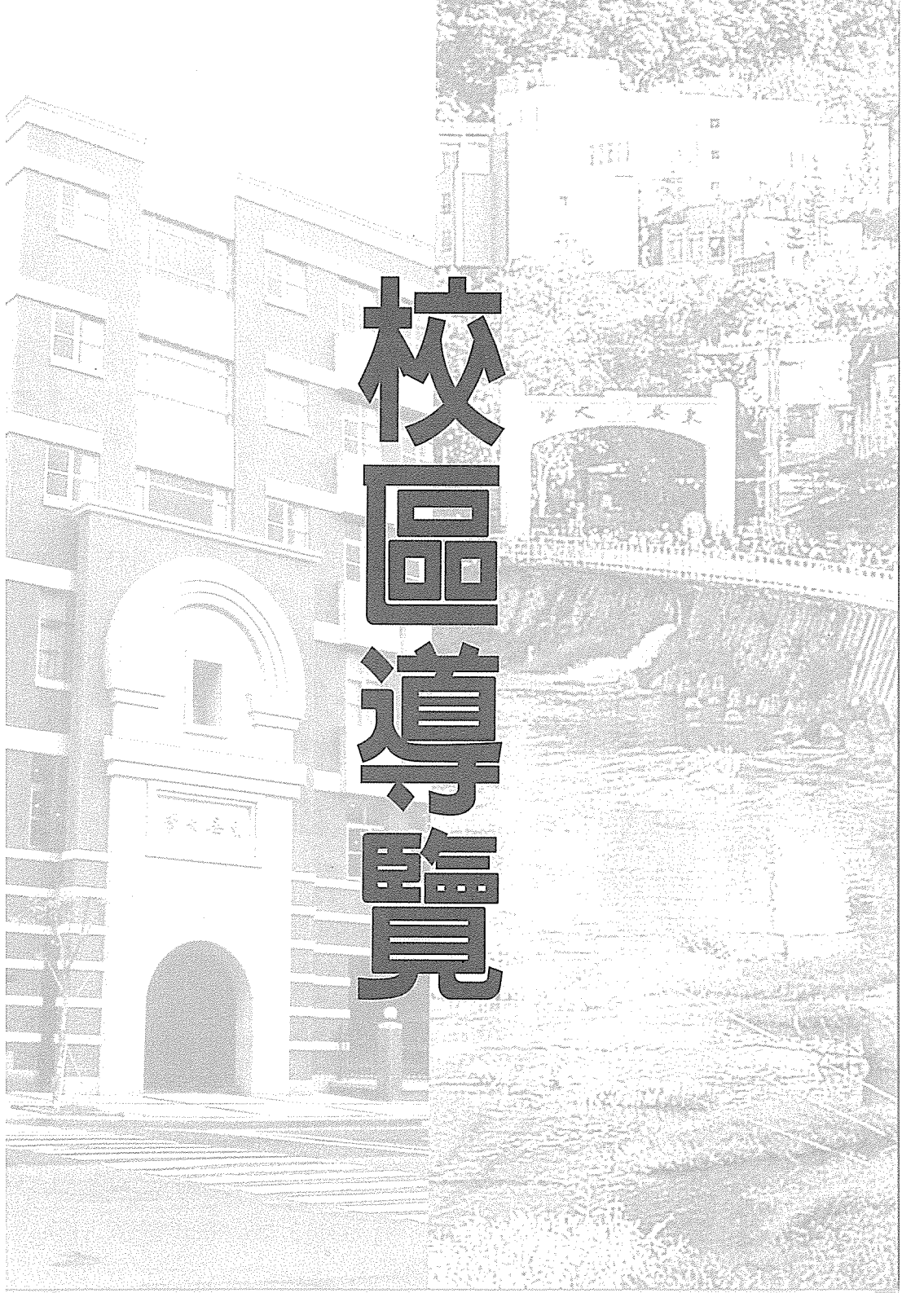
### 劉兆玄

先生為湖南省衡陽人，生於民國三十二年。曾獲國立台灣大學化學學士、加拿大雷布克大學化學碩士、加拿大多倫多大學化學博士。歷任國立清華大學副教授、教授、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企劃考核處處長、國立清華大學理學院院長、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副主任委員、中國化學會理事長、國立清華大學校長、交通部部長、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主任委員、行政院副院長、國立清華大學講座教授、財團法人李國鼎科技基金會董事長、財團法人國家政策研究基金會副董事長、台灣玉山科技協會理事長，現任東吳大學校長。

劉校長提倡五識教育，即知識、常識、見識、膽識和賞識。先生上任後貫徹五識教育的精神，積極地突破各種困境，有計畫地使東吳大學成為國內一流的教學大學。



# 校區導覽





## 《寵惠堂》

為東吳在外雙溪校區所建的第一棟校舍，落成於民國四十七年二月十五日。當時盡心規劃外雙溪校地並費心籌建此大樓之王寵惠董事長不幸於該年三月逝世，為感念其付出，遂將此大樓命名為「寵惠堂」，並由曾任監察院院長、當代草書大家于右任題字。

寵惠堂最初為學生上課教室大樓，現在一樓為行政單位使用，二、三樓為文學院及其各系辦公室。寵惠堂外觀原為全棟水泥石子原色，民國八十八年夏天為準備慶祝百年校慶，而將外觀重塑為紅、白二色，內部並略微整修。

寵惠堂前之石階，因其上下間留有平台，為早期學校升旗、各類迎新演唱、社團活動表演時的最佳場所。現在每逢校慶啦啦隊比賽時，仍是最佳看台。

請至綜合大樓五樓校史室加蓋寵惠堂紀念章

# 《安素堂 愛徒樓》

為基督教衛理公會在本校所設之教堂，完成於民國五十三年十月三十日。

左半邊為教堂，是為感念當時衛理公會會督黃安素先生極力斡旋恢復與衛理公會之原有關係，協助爭取東吳大學之存在，故命名為「安素堂」。

右半邊原為信徒聚會活動場地，是紀念其後任會督牧師羅愛徒先生而命名。後因校舍不足，愛徒樓曾為圖書館、文學院教室，現在則為中文系辦公室及教室。在中正圖書館蓋好後，全校師生一起以接力方式，將愛徒樓裡的書籍一本本從情人道傳至中正圖書館。

寵惠堂

安素堂  
愛徒樓

哲生樓

戴孫堂

超庸館

音樂館

圖書館

綜合大樓

學生宿舍

錢穆故居

請至綜合大樓五樓校史室加蓋安素堂、愛徒樓紀念章

## 《哲生樓》

落成於民國五十七年，初名為第二教室大樓，由於當時之董事長孫科先生（國父孫中山先生後人，字哲生）大力促成此大樓之興建，故於民國六十二年孫先生逝世後，更名為哲生樓，並由曾任外交部長的名流學者葉公超代題「哲生樓」。

現哲生樓主要為外語學院使用，一樓教室外側植有槭樹，在秋冬樹葉轉紅之際，別有一番風情，彷彿置身歐洲小公園內。

請至綜合大樓五樓校史室加蓋哲生樓紀念章

## 《戴孫堂》

戴孫堂初建於民國五十四年八月二十一日，作為語言教學使用。民國五十四年十二月八日董事會第五十五次執行委員會會議通過，為紀念戴孫教授（Prof. Joseph W. Dyson）對本校之貢獻，命名為「戴孫電化教室」，民國五十五年一月更名為「戴孫紀念館」。該樓復經民國六十年及六十五年兩次擴建始有今日之規模。九十二年七月定名為「戴孫堂」，並於該年十月一日舉行定名揭幕儀式。

戴孫教授為基督教監理會之宣教士，民國八年在蘇州東吳大學文理學院擔任生物學教授，並曾任多項教務行政主管，至三十八年大陸政權轉移始離華返美。民國四十七年欣聞東吳大學在台復校，四十八年奉派來臺，在本校擔任外國語文學系教授兼系主任及圖書館顧問，迄五十四年退休。戴孫教授在東吳大學先後服務長達三十五年，服務年資居東吳大學外籍教授之冠，對本校貢獻卓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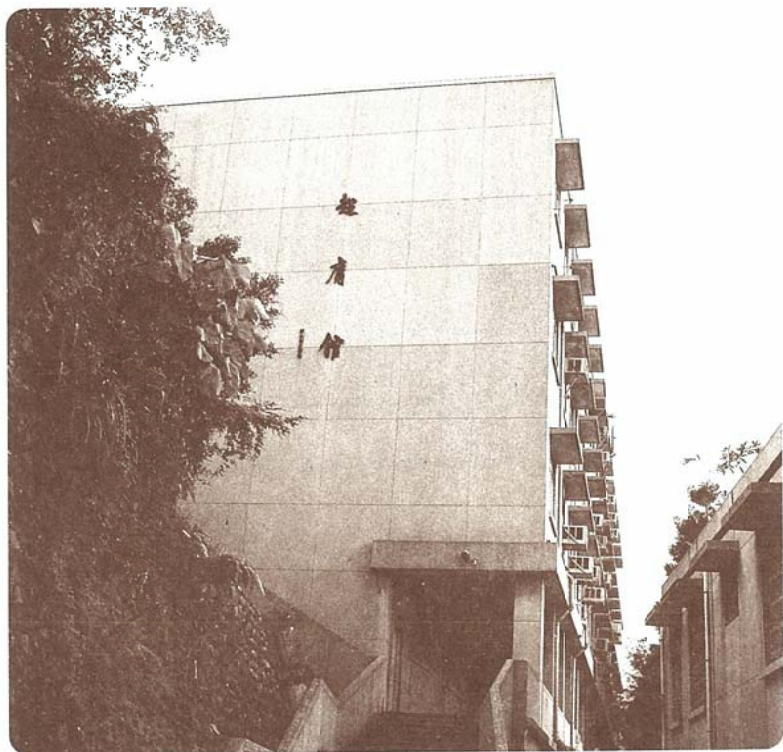
現今之戴孫堂設有英文學系、語言中心、出版組、學術交流辦公室及外語自學室、語言教室、會議室等。



# 《超庸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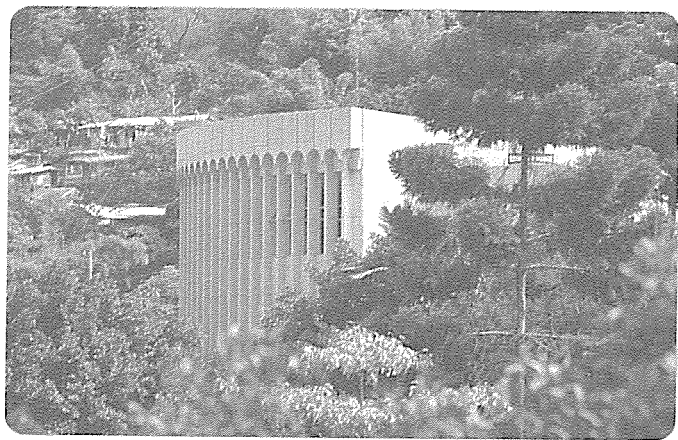
本校於民國五十九年奉准設立理學院後，即著手籌建科學館，以因應理學院學生上課之需，於民國六十三年三月二十日建築完成。為感念本校在台復校恢復大學名義之首任校長石超庸先生而命名為「超庸館」。

石校長為人耿介嚴謹，表裡如一，在職十一年未曾增加新學系，全心全意致力於教學水準之提高，要求教師考核嚴格，督促學生發憤用功，並採百分之二十的淘汰率，為復校不久的東吳打下根基。



# 《音樂館》

建於民國六十四年六月十日。為提倡音樂教育，彼時特自美國聘來音樂教育博士黃奉儀女士來校任教，當時的端木愷先生在國外募得美金十萬元，鑑於音樂教學需要獨立環境，故將此捐款作為籌建音樂館之用。音樂館設置有各種專用教室及容納三百餘人音樂廳一座，初期先將地下室用作學生第二餐廳、百貨供應部與郵局，民國八十二年才又回收擴建改為音樂系碩士班使用。



# 《圖書館》

學校之圖書館，從最早期設於學生活動中心，後又搬至愛徒樓，一直到民國六十七年中正圖書館建築完成，學校終於有獨立又完善之圖書館大樓。中正圖書館除了提供圖書借閱、報紙、期刊閱覽及電腦化資訊檢索服務外，更有非書資料室，提供多元化之視聽媒體服務以饗閱聽者。

在圖書館與綜合大樓之間有一座橋樑，最初設計這座橋樑之用意在連接圖書館與綜合大樓，將來圖書館如需擴充閱覽席位，可方便將綜合大樓教室改為閱覽室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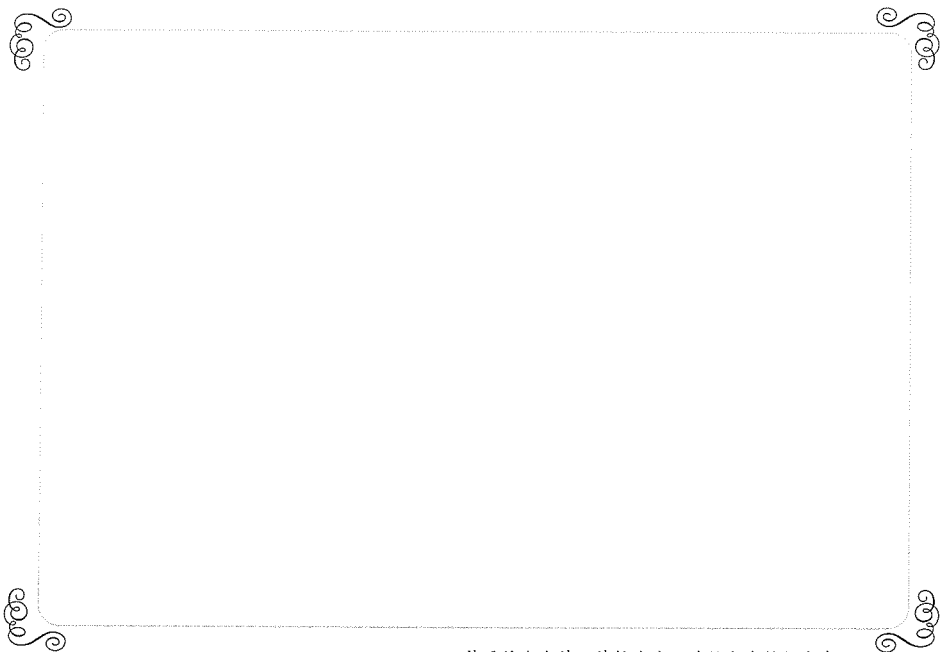
攝影：王治政

# 《綜合大樓》

綜合大樓未蓋以前，原為二層樓學生活動中心。當時的學生活動中心是外雙溪校區第二棟大樓，內有禮堂、圖書館、餐廳。民國七十二年開始籌畫興建現在的綜合大樓，迄完工歷經十年的時間，期間幸賴多位董事與校友熱心捐助資金，始能完成，故大樓內凡有名稱之廳、堂皆為感謝熱心董事及校友而取其名以茲紀念。

綜合大樓是本校建築物中擁有最多功能且最龐大之大樓，而當初設計這棟大樓建築師考量要同時擁有多種功能，又不破壞附近青山綠水之景色，一棟具有中國人三合院精神的建築便應勢而生。

「活起來」、「動起來」及帶動年輕人「蓬勃朝氣」可說是綜合大樓的設計主題，而因應學校對綜合大樓多樣化功能的要求，建築師設計將動態活動空間配置在前兩棟，靜態空間則在後棟，從四樓往下看即能清楚看見中庭的活絡氣氛。綜合大樓在設計上還有另外一個巧思，即是利用半戶外空間、穿堂、走廊，以穿透的手法迎進自然與人互動，所以，只要稍微在綜合大樓佇足，遠則可見一幅自然山水畫，近則青山聳立在眼前。



請至綜合大樓五樓校史室加蓋綜合大樓紀念章

## 《學生宿舍》

校內現有女生宿舍三棟，男生宿舍一棟，原以興建先後順序命名（如女生第一宿舍、女生第二宿舍），九十二年分別依其周圍環境與人文特色，舉辦宿舍命名活動，自此，四棟學生宿舍各自有了一個適當的名字。

### 【榕華樓】（女生第一宿舍）

為本校外雙溪校區第一棟學生宿舍，建於民國四十九年，九十二年夏進行外觀重塑。本棟宿舍建成之初即植有榕樹，今日已然枝繁葉茂，「華」字即取其繁盛、華美之意。榕樹下設有幾張石桌、石椅，不論夏日午後樹下乘涼，或夕照時分三兩閒聊，人與自然交融的和諧畫面呈現眼前。



### 【柚芳樓】（女生第二宿舍）

建成於民國六十三年，九十二年夏進行外觀重塑。每逢秋季，門前的柚子樹花妍綻放，芬芳四溢，石階上經常落滿純白花瓣，宛如一條夢幻雲梯。柚芳樓前，恰有一哲生樓向外延伸的平台，早期尚未改為花園時，男女同學經常坐在平台上聊天，當時學子稱此平台為「釣魚台」，住在柚芳樓裡的女同學想當然爾即是美人魚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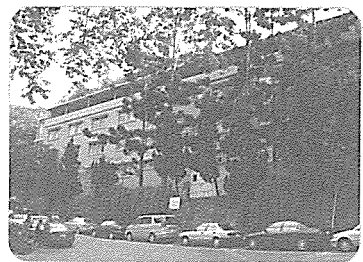
【楓雅樓】(女生第三宿舍)

建於民國五十六年，原為「男生第二宿舍」，七十一年改為「女生第三宿舍」，九十一年夏進行外觀重塑。本宿舍居高臨下，門前植有槭樹與楓香樹，每逢秋冬晴朗的日子，片片紅葉隨風搖曳，彷彿一群落入凡間的精靈。站在楓雅樓前，可遠眺外雙溪山光水色，樓旁的露天座椅，更是宿舍女同學休憩、閱讀的好地方。



【松勁樓】(男生宿舍)

建於民國六十三年，九十一年夏進行外觀重塑。本宿舍原即植有濕地松，九十二年加植落羽松，為常綠針葉喬木，故而取其四季長青、堅韌挺拔之意，定名為「松勁樓」，期勉住在樓裡的男同學亦有如松樹一般的高尚品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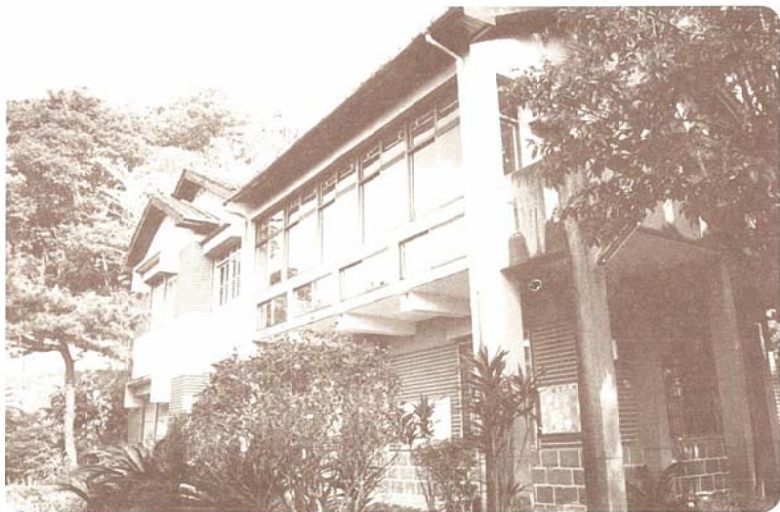
## 錢穆故居

錢穆故居原名「素書樓」，原為國學大師錢穆先生舊居，台北市政府為紀念錢大師在學術界之貢獻，民國八十一年元月六日，於現址規劃成立一所學術研究圖書館，定名為「錢穆先生紀念館」。

錢穆先生出生於江蘇無錫七房喬五世同堂大家族，老宅第三進稱為素書堂，先生母親即長居素書堂東廂。大師來台定居於台北外雙溪臨溪里，為紀念母親生育及養育之恩，即依此命名為素書樓，常年講學於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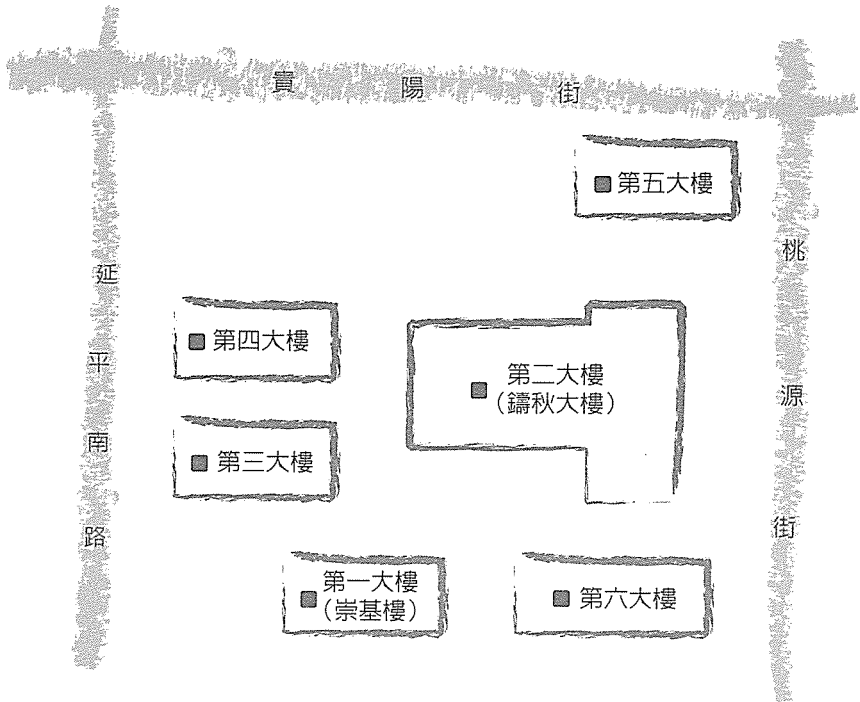
在素樓未對外開放之前，早期之學長姐總對那深宅大院充滿一探究竟的好奇心，尤其當看到錢穆伉儷駕著白色金龜車出入時，興奮與好奇總要在同學間傳頌許久。

民國九十年十二月起本校接受台北市政府文化局委託，代為經營管理錢穆故居。



# 校景導覽位置圖

◎城中校區



註：標示■者，請見第67~71頁介紹

## 《第一大樓》

原為本校在市區所建之教育推廣中心，鄰近延平南路實踐堂，建築面積計地下一層、地上七層。經始於民國六十年開工，完工於民國六十一年三月。本大樓自第二大樓完成後，即更名為第一大樓，為紀念前校長桂崇基先生，董事會決議命名為「崇基樓」，並於八十八年夏完成外觀重塑工程。

法學院及法律系辦公室及研究室座落於中，二至五樓為教室，六樓有航大圖書中心（內主要有航空法、太空法、海洋法等書籍可查閱），七樓有實習法庭，供教學模擬使用。



## 《第二大樓》

本大樓於民國70年完工，建成後即將商學院及各行政單位遷入。又本大樓自購買校地以至建築完成，皆為前校長端木愷先生（字鑄秋）大力完成，乃將本大樓命名為「鑄秋大樓」，並在大樓中間穿堂設置先生之塑像及壁記以為紀念。本大樓興建當時因與總統府之間無任何屏障，除建物高度受限外，窗戶亦僅能為推射窗。本校第五大樓及總統府附近大樓陸續建成後，遂於92年夏將窗戶改為推開窗。

本大樓地上七層、地下一層，地下一樓有書局、咖啡廳、餐廳、商店等，一樓為商學院辦公室，二樓為電腦教室，三至六樓為商學院各系辦公室及教室，七樓為圖書館。



## 《第三、四大樓》

此二棟大樓同於民國六十年七月建築完成，於七十七年購得，第三大樓內設有教室及部份行政單位；第四大樓主要為資訊系電腦教室及教授、學生研究室等。

此二棟大樓購自同一屋主，有一傳聞為本校購買二棟建築物時，屋主正臥病中，為迅速處理其財產，故售價較為低廉，但於成交後，該屋主竟豁然痊癒，對於售價低廉頗有悔意，但經其友人開導，謂其廉價售屋給予學校，實乃積德行善，故有好報才能獲得康復，該屋主聞之始釋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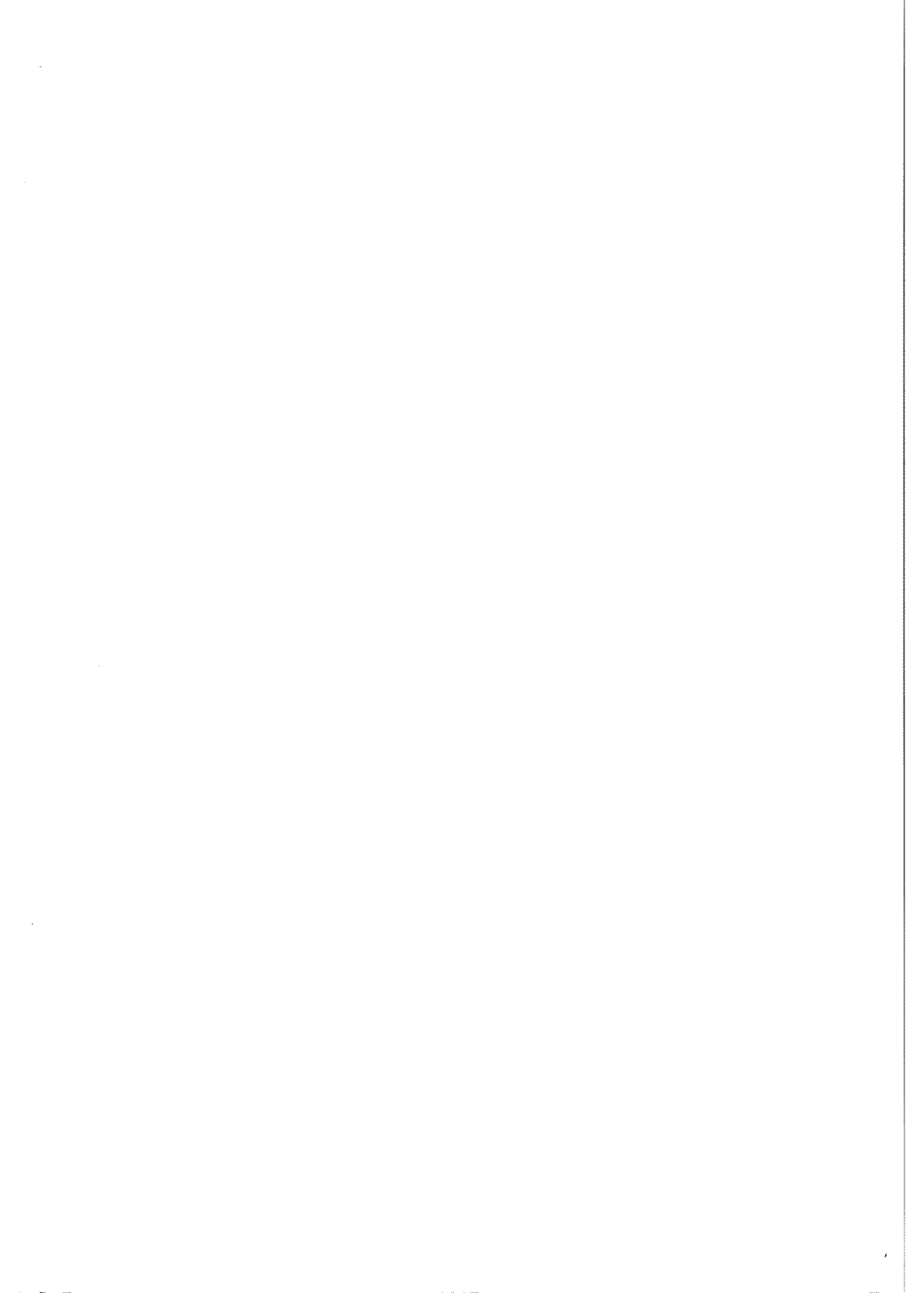
# 《第五大樓》

第五大樓所在地原為國泰人壽公司所有，早期該公司同意低價讓售以嘉惠本校學子。最初作為網球場及排球場，後因學生人數增加及各種需求日漸殷切，遂於八十五年組成籌建委員會，委請原設計外雙溪校區綜合大樓之趙沛明設計師設計第五大樓。在興建工程進行期間，歷經建照因都市審議而延宕，又因棄土問題而耽誤工期，最後終於克服諸多困難，並幸運歷經二次大地震而無傷大樓結構。

本大樓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落成啓用。在外觀設計上，參考了早期大陸東吳大學上海校區之建築風格，是一棟地上六層、地下四層，具有歷史傳承的現代化多功能之建築，除提供一般教學使用，並設有推廣部、語言中心、視聽教室、閱覽室、會議室、講演廳、體育設施、露天小劇場及停車場等。本大樓的建立，紓解城中校區日益擁擠的空間，提供師生更優質的教學與活動環境。

## 《第六大樓》

第六大樓於九十一年九月十七日完工，九十一學年度開學後啓用，興建工程歷時二年半。九十一年十一月二十日假第六大樓體育館舉行落成典禮暨茶會。本大樓分為兩部份，西側建物為地上六層，主要供學生事務相關辦公室及社團使用；東側建物內部隔為兩層，其上為小型體育館，其下設游藝廣場；地下層設機車停車場。第六大樓落成啓用後，城中校區整體活動空間增加，並陸續充實各項設備，期望學生在德智兼修之餘，亦且體、群、美均衡發展。



The background of the cover is a textured, sepia-toned illustration. It depicts a cityscape with various buildings, including a prominent multi-story structure with a grid of windows. A river or canal flows through the foreground, with a bridge or structure crossing it. The overall style is reminiscent of a hand-drawn sketch or a woodcut print, with fine lines and a grainy texture.

# 坎珂的復校 路程

◎楊其銑 著

# 〈坎坷的復校路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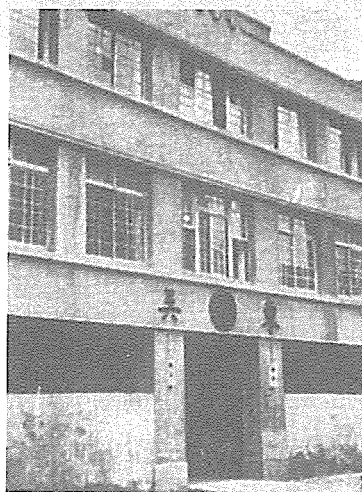
一九四九年秋大陸易幟，一切都有了變化。在教育方面的重大改變之一就是廢除了私校制度。一九五一年，正當江蘇省教育行政當局將東吳大學收歸公有並籌辦江蘇師範學院的時候，也正是東吳校友們在台北為恢復母校而到處奔走的時候。

當時台灣的人口將近一千萬，但有幸能接受高等教育者僅佔極小的比例，因為四年制的大學院校只有四所，即國立台灣大學、省立師範學院、省立農學院及省立工學院，而且在設備及師資均感不足的情況下，每年錄取人數極其有限，因此被摒於大學門外的高中畢業生年有增加。東吳大學旅台同學會（後改稱東吳大學校友會）有鑒於此，乃決定在台復校。

決定復校後的第一步是先成立校董會。一九五一年八月正式成立，經與同學會數次會商，決定先恢復法學院，並在報呈教育部核准以前先設補習學校。蒙伍守恭校友協助，借得坐落台北市

## 東吳補習學校 ▶

東吳補習學校即於同年十月招生，十一月正式上課，分法政、商業會計、英文三科。另設比較法律一科，限大學肄業二年者報考。



漢口街一段十五號三層樓房為臨時校舍，並請丘漢平先生出任校長。此一補習學校與其他以升學為目的補習班不同，名義上是補習學校，而實質上則按照大學制度開課。一切籌備就緒，東吳補習學校即於同年十月招生，十一月正式上課，分法政、商業會計、英文三科。另設比較法律一科，限大學肄業二年者報考。

一九五二年九月校董會改組，推選王寵惠先生為董事長。丘校長辭職，改聘施季言先生接任。兩年後(一九五四)教育部以東吳補習學校辦理頗著成績，乃於七月二十九日核准東吳大學先行恢復法學院，准設法律、政治、經濟、會計四系及附設外國語文學系共五系。同年八月校董會再改組，定名為東吳大學董事會，選舉董事十五人，並推王寵惠先生繼續擔任董事長，聘陳靈銳先生為法學院院長。

法學院恢復後，最迫切的工作是覓地建校。另一件刻不容緩的事就是與東吳的原創辦教會取得聯繫，希望教會儘快與學校恢復當年的關係，協助東吳在台復校。不料兩件事都不如人意。

購地建校因財力有限，困難重重。在台北近郊建校最為理想，但地價昂貴，買不起。遠處則因交通不便不能考慮。建校小組從一九五四年起幾乎每天都在找地，眼看一年過去了，毫無進展。此時，法學院各系因自然增班，原漢口街三層樓房已不敷用。不得已，乃將博愛路八十三號鶴鳴鞋店二、三樓承租下來，區隔為大小五間教室勉強應付。漢口街的臨時簡陋校舍被稱為「本院」，鶴鳴鞋店樓上為「二院」。體育課只能在星期天借用其他學校的操場舉行。因為地狹人眾，致使一般人提起東吳就會聯想到擁擠。

儘管如此，校內並無怨言。因為學校一切措施悉遵教育部規定辦理，所聘教師皆一時俊彥，對學生之課業、考核從嚴，故師生均能共體時艱、堅忍圖強，反而使東吳蔚成一種崇法務實，樂

觀進取的校風。

但是外界的看法並不如此。特別是當時有些專科學校因想升格為四年制獨立學院而未獲准，便紛紛指責教育部何以獨厚東吳。有一所專科學校校長在該校週會上常向學生提到「台北市某術堂大學」，所指的就是東吳。教育部此時確實有些後悔，不該在東吳尚無任何硬體設備之前即准其復校。教育部承受不了來自各方的壓力，只得催促東吳趕快購置基地，興建校舍，並傳口信，若不能在年內完成即撤銷立案。所以東吳有一段時期可以說是在風雨飄搖中度過的。

東吳大學原係美國基督教監理會（The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 South）於一九〇〇年創辦於蘇州。該教派於一九三九年與其他兩支派合併後改稱衛理公會（The Methodist Church）。東吳成立以後，美國基督教其他教派也陸續在中國創辦大學。到抗戰前為止已有十三所之多。當時有一個為謀求基督教大學共同發展而成立的「中國基督教大學聯合董事會」（United Board for Christian Colleges in China，簡稱UBCCC），東吳於一九四六年入會。三年後大陸變色，基督教撤退，該會即改組為「亞洲基督教高等教育聯合董事會」（United Board for Christian Higher Education in Asia，簡稱UBCHEA；中文簡稱聯董會），並決定用原來十三所大學的經費在台灣成立一所大學，這所大學就是在台中的東海大學。

衛理公會拒絕了台北東吳大學法學院所提恢復固有關係的請求，理由是衛理公會已同意聯董會在台灣設立一所基督教大學，並已將捐款撥與聯董會，因此無力再支持東吳，更何況東吳復校並未事先與衛理公會磋商。

衛理公會總部設在紐約。主管美國本土以外傳道事務的機構叫做「衛理公會世界差會海外傳道部」（World Division of the Board of Missions of the Methodist Church），台灣教友多簡稱為「差會」，其執行秘書鍾士先生（Tracey K. Jones, Jr.）掌握大權。

差會雖不願與東吳恢復固有關係，但是當時的港台區黃安素會督（Bishop Ralph A. Ward）因為目睹東吳人為恢復母校所作的奉獻及努力深受感動，乃挺身而出，仗義執言。差會這才答應成立協商小組先行研究東吳與衛理公會應維持何種關係。

一九五五年是很不好過的一年。籌建校舍及爭取衛理公會支持均無法達成，加以原補習學校的舊生、畢業生及復學生之學籍問題無法解決，而陳霆銳院長又於六月辭職，董事會一時無適當人選接替，只得推聘江一平、富綱侯、施季言三位先生組成院務委員會，暫時維持院務。該委員會於同年九月結束。董事會延聘教育部國際文教處處長曹文彥先生為院長，前述學籍問題乃陸續獲得解決。

曹院長到任後不久董事會改選，王寵惠先生仍任董事長。副董事長二人，分別由黃安素會督及黃仁霖先生擔任。一九五六年奉准增設中國文學系以作將來恢復文學院之準備。此時，覓地建校已不能再拖延。幸賴施季言先生（受聘東吳補校校長前曾任陽明山管理局局長）向士林鎮公所提出東吳建校計畫，鎮長及地方士紳當即表示歡迎。經鎮民大會通過，規畫土地十五甲為東吳建校基地。其中一部分由東吳購買，其餘則由鎮公所捐贈。東吳只須賠償地上農作物新台幣三十萬元。這對師生及校友而言，真是一個天大的喜訊。士林地處台北市郊，環境優美，交通方便，完全符合建校條件。

一九五七年曹院長奉派出任駐美文化參事，董事會聘石超庸先生接任院長。石院長接事後，積極推動建校事宜。

事實上，董事會及同學會早就展開了捐募運動。紐約差會經由黃會督的努力，允撥美金一萬五千元作為購買土地之用，不足之數由台灣本地之捐款補充。至於第一幢大樓的建築費，除了在台灣所募得之款項外，其餘捐助分別來自美國衛理公會東南轄區（The Southeastern Jurisdiction of the Methodist Church in the United States），曼格特基金會（The Manget Foundation），艾理

斯菲力浦基金會（The Ellis Phillips Foundation）及亞洲協會（Asia Foundation）等，共計美金九萬餘元。當時折合新台幣計三百六十餘萬元。

一九五八年秋，東吳大學在台復校後的第一幢教室兼行政大樓終於落成，巋然屹立於風景如畫的外雙溪畔，背面是蒼翠欲滴的青山。這是全校師生四年多來所夢寐以求的。大樓門窗尚未裝設，土地尚未推平，各個班級便紛紛以外雙溪新校舍為郊遊目的地。學生們搶著爬上窗台照相。有一位同學興奮過度，不慎跌落窗外，雖然疼痛難忍，卻仍笑著說：「值得！值得！」他為什麼說值得？因為以後別人若問起東吳大學在哪裡？他就可以理直氣壯地說：「在山明水秀的外雙溪。」這是全體師生和校友們的心聲。這件事也可以說明何以現在的新生初進東吳校園會大失所望，而畢業三十年以上的校友重回東吳，看到母校有今日的規模，竟感動的流淚！

一九五八年秋，各系學生除法律、會計兩系二、三、四年級外，都遷入新校園上課。博愛路「二院」隨即退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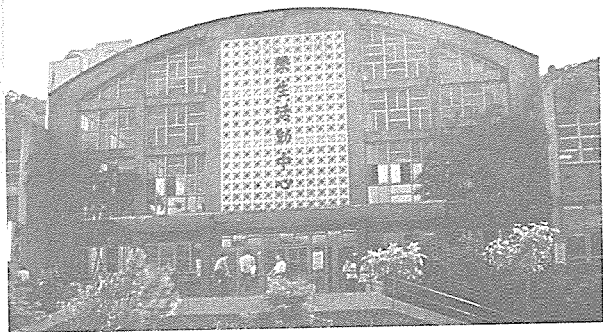
新校舍落成確為喜事一樁，但同年也發生了兩件不幸的事，那就是王董事長寵惠及黃副董事長安素相繼去世。這是東吳無可彌補的損失。東吳大學能以在台復校實得力於王董事長，他同時也是東吳的精神支柱。黃會督則除了到處奔走為東吳勸募外，對推動學校與衛理公會重建關係方面更是不遺餘力。逝世的前三天還在興高采烈地為東吳籌款建校。據他的好友莫立魯（Miron A. Morrill）教授告知：黃會督自一九五五年起，三年內不斷奔波於香港與美國之間，到一九五八年秋為止，他的朋友們認捐的數目已累積到數十萬美元。學校隨即繪製出一個完整的建校計畫圖，此圖至今仍存於本校圖書館校史室內。黃會督於此時離開人間是令人難以理解的事。最「屬靈」的基督徒可能都無法自圓其說何以黃會督突於此時蒙主寵召。這絕對不是上帝的意旨。

俗語謂：「人在人情在」，中外皆然。黃會督逝世後，原認捐

人，尤其是口頭認捐者多不承認，或儘量拖延。東吳前景又開始令人擔心。

新建三層大樓已正式命名為寵惠堂，空間甚為寬敞，除教室、辦公室、會議室及教授休息室外，圖書室亦設在此大樓內。現在需要最迫切的是一座學生活動中心。經設計估算，約需新台幣二百五十萬元。這一筆款項必須完全自行募集，對象為台港兩地的校友。

學生活動中心為一雙層大廈，其中央部分於一九五九年先行完成。下層為餐廳，可供四百餘人同時用餐；上層為球場兼禮堂，其中三分之一隔為圖書室，其餘三分之二為集會及活動之用。如此便可騰出原先寵惠堂的圖書室以增加教學空間。同年，



▲ 1959年學生活動中心

學生活動中心為一雙層大廈，其中央部分於一九五九年先行完成。下層為餐廳，可供四百餘人同時用餐；上層為球場兼禮堂，其中三分之一隔為圖書室，其餘三分之二為集會及活動之用。

男、女生宿舍，院長、教授及員工住宅亦相繼竣工。

到一九六一年夏為止，學校遷入外雙溪已三年整，但社會一般人士仍認為東吳的校舍在嘈雜的漢口街。為了東吳的形象，石院長遂決定將仍留漢口街的各班級全部遷至新校園上課。這一來，新校舍就顯得擁擠了。

當時的校牧及教友們認為，既然黃會督生前所募之款項，認捐人多不願承認，現在何不在校園裡建築一幢禮拜堂並命名為安素堂以紀念黃會督。勸募對象就以原來的認捐人為主。這個建議很好，當即由莫立魯教授與差會及美國各地教會積極聯繫，希望此一構想能早日實現。

東吳與衛理公會的關係仍未明確。黃會督雖已離開人世，但繼任的幾位兼任會督如侖斯（Richard Fred Raines）、柯森（Fred Pierce Corson）、史宓斯（W. Angie Smith）、穆爾（Arthur J. Moore）及華納（Hazen G. Werner）等因為常來校視察，比差會的職員更了解東吳。他們每視察一次就對東吳多一分同情，因此都各自在其教區為東吳捐募。雖然為數不太多，但對彌補年度赤字方面確有很大的幫助。

差會既無法擺脫東吳，而原先打算將東吳合併於東海的提議又絕無實現之可能，鍾士先生乃致函石院長，建議東吳只辦法學院。如願合作，差會將從優補助云云。其言外之意就是：如果東吳不答應，補助就沒有了。但是，恢復完整的東吳大學是董事會及同學會的既定政策，而且教育部核備的名稱是「東吳大學法學院」而不是「東吳法學院」。董事會在教育部備案的名稱是「東吳大學董事會」而不是「東吳法學院董事會」。鍾士的建議遭到了石院長的回絕，乃於一九六二年籌組一個三人小組來校考察並作成報告，差會就依據此一報告來決定應與東吳維持何種關係。考察小組的三位成員是：曾約農先生（前東海大學校長），葛魯斯先生（John O. Gross，衛理公會教育委員會高等教育組組長）及朱育光先生（紐約Skidmore學院教授）。

三人小組除會見東吳行政主管及校友而外，並訪問若干學系與師生交談，而後撰寫報告供差會參考。

報告中對學校頗多讚譽。三人一致肯定東吳在困境中所作之努力與奉獻。尤其在提高教學水準上是值得私立大學效法的，因為私立大學的學雜費高於公立大學，故得不到成績較優的新生。但在教學認真、淘汰嚴格的制度下，東吳的畢業生都是一流的。他們無論參加研究所考試、出國考試或就業考試等，其成績都不亞於公立大學。報告中所提應行改進事項也都是事實。茲將三人小組之建議概述如下：

- 一、美國衛理公會與在台復校之東吳大學（現為東吳大學法學院）恢復固有關係並正式訂立協議以確認此種關係。
- 二、東吳大學明定其辦學理念及宗旨。
- 三、將來如能恢復完全大學，宜分三院九系。
- 四、東吳應有自己的特色。
- 五、差會協助東吳選送優秀青年教師前往美國深造。
- 六、差會多派美籍傳教士來校擔任英語教師。
- 七、在恢復大學建制以前必先興建圖書館，增添圖書，增加教室，增聘專任教師。

到一九六二年為止，復校已八年，尚無圖書館，因此多年來都無法擴充圖書設備。這一點全校師生都很清楚。學校既有苦衷，只好暫且忍耐。所幸三人小組完成考察任務後不久，安素堂及圖書館聯合大樓之建築費即宣告籌募完竣，共得美金九萬七千餘元。這真是令人興奮的消息，但問題又來了，山坡蓋屋，花費一向比平地大。安素堂的預定地是一片山丘，必須剷平並將土石運出校外。僅僅這兩項的開支就已佔了建築費的四分之一，再加上既高且長的擋土牆，經費就只剩下一半了。正在發愁之際，陽明山管理局因需要大量泥土填平仰德大道及至善路交叉處之窪地，乃派遣官員來校商議，是否可以就近在東吳山坡地挖土。學校當局聞言大喜過望，立刻欣然同意，管理局隨即派一工程隊，

用了數月的時間，將山丘一一移走，騰出了建堂用地。當時為了方便運土車行駛校區，特開闢了一條環山道路，這剛好也是東吳極為需要的。學校沒有花一文錢就把山移走了，而且還多了一條環山道路。這種好事只可能在夢中出現，現在居然成了事實，校內的基督徒大都感謝上帝，部份人認為這可能是上帝因誤召黃會督而給予東吳的一個補償。非基督徒則說這是黃會督顯靈。

安索堂於一九六三年動工，翌年秋落成，左側為禮拜堂，右側為圖書館，是集「靈性」與「知識」為一體的建築物，可稱為東吳校園的中心；又因此樓正好面對校門，一進校園就可看到，故又可稱為東吳的地標。本來整幢樓房都叫做安索堂，後因紀念台灣最後一任美籍會督羅愛徒（Otto Nall），乃將右側圖書館命名為「愛徒樓」。「愛徒」即Otto的音譯。

三人小組認為當前東吳最需要的是圖書館，現在已經建成，只待寬列預算，購買圖書及增訂期刊。其他應辦事項如培養師資、增加專任教授等均非一蹴可幾，學校定會盡力而為。

三人小組的報告對東吳頗有好感，否則不會在第一條就建議差會與東吳恢復固有關係，同時對恢復完全大學亦未表示異議。這當然不符合差會的意思，因此於一九六五年再度派遣葛魯斯及另一位差會主管教育的職員卜倫保（Thoburn T. Brumbaugh）來台北，對東吳的發展方向及應與差會維持何種關係作最後一次評估。此二人在臺停留十二天，除會見東吳石院長、董事及有關教職員外並訪問行政院嚴家淦院長、教育部閻振興部長，聯董會范維廉（William Fenn）總幹事，東海大學前任校長曾約農先生及現任校長吳德耀先生等。二人回美後也作成一個報告，其主要建議事項如下：

- 一、鼓勵東吳向聯董會申請會員或準會員資格。
- 二、東吳與東海大學合組協調會。
- 三、協調會成立後應邀請差會派代表參加第一次會議，以便研商兩校合作事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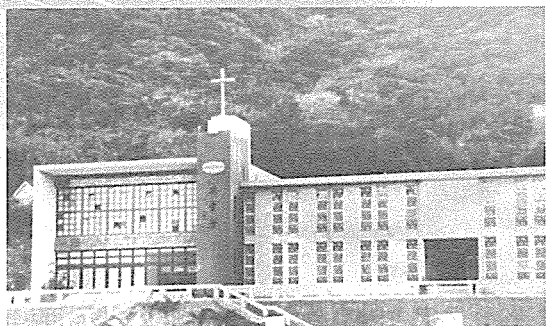
四、差會應繼續要求東吳提高學術水準。

五、在未與聯董會達成協議前暫緩討論恢復大學建制之計畫。

六、今後對東吳之經援如必須告一段落，最好分三年逐漸減少，不宜驟然停止。

從以上之建議事項及差會之反應，可以看出差會比較熱衷於兩校的合作事宜，對東吳恢復大學建制的計畫不感興趣，因此只願給予有限度的經援，而且隨時有停止的可能。差會建議東吳加入聯董會，但聯董會總幹事似乎對東吳也有成見，只允東吳以準會員名義參加。此案於一九六五年冬正式申請，翌年春獲准。這麼一所歷史悠久、聲譽卓著的高等學府居然僅能以準會員資格入會，真是委屈了！

一九六四年黃仁霖董事長奉派出國，董事會推舉端木愷先生代理。一九六七年春董事會改推孫科先生為董事長。孫先生接任後，學校再發動另一較大規模的捐款運動以興建第二教室大樓，即哲生樓（孫科先生字哲生）。此樓之勸捐對象除校友外多為工商



▲1964年安索堂·愛徒樓

安索堂於一九六三年動工，翌年秋落成，左側為禮拜堂，右側為圖書館，是集「靈性」與「知識」為一體的建築物，可稱為東吳校園的中心；又因此樓正好面對校門，一進校園就可看到，故又可稱為東吳的地標。

界人士。

自從漢口街臨時校舍的各班級全部遷入外雙溪後，一直都感到擁擠。教務處排課時已將教室使用率發揮到最高點，其他可以利用的空間包括學生活動中心及安素堂都已充分利用。當一九六一年石校長撤銷漢口街校舍時，若干教職員認為還應該保留幾年再行撤銷，但石校長為了東吳的聲譽堅持全部遷入新校舍。如今教室不夠，怎不令他著急，但最使他憂心的是，哲生樓的建築費經捐募年餘仍然不夠，必須向銀行借貸。貸款必須用不動產做抵押（學校的不動產不可以），他家無恆產，無能為力。端木先生（時任代理董事長）就把他的私人住宅作抵押，還不夠，經濟系主任吳幹先生立刻將自己的房舍也拿出來抵押，這才解決了貸款的問題。

一九六八年六月，哲生樓及男生第二宿舍（現為女三舍）即將落成時，石校長在校務會議上興奮而又含有幾分感嘆地對與會同仁說：「東吳即將脫困矣！」

同年秋，教育部核准增設商學及商用數學兩系，並同時成立文、商兩學院，恢復大學名義（正式奉准恢復完全大學建制為一九六九年十二月），石院長被推為復校後第一任校長。

復校工作，從東吳旅台同學會倡議復校起到教育部正式核准大學建制止，歷經十八年的艱苦奮鬥，終於達成目標。當石校長正可喘一口氣的時候，卻突於一九六八年九月五日因積勞成疾與世長辭。他是一位虔誠的基督徒，他在世上的工作告一段落後就「息了自己的勞苦」進入天國，但他的勞苦「在主裡面不是徒然的。」

他的繼任人桂崇基先生雖僅在職一年，但因其曾任教務長三年，與石院長合作無間，對學校應興應革之事瞭如指掌，故能完成了多項改進。桂校長雖非東吳畢業，但對東吳之愛心及奉獻不亞於任何東吳畢業生。他於生前即將其財產包括公寓一所捐贈東吳。

端木先生於一九六九年出任校長至一九八三年退休，是為東吳復校後在職最久、建樹最多的校長。他到任後第一件事就是函請聯董會總幹事（已由Paul Lauby接任）將東吳準會員之「準」字拿掉，否則即退出該會。聯董會反應迅速，立即承認東吳為正式會員並開始給予援助。

端木校長在其任內十四年間成立了十二個學系，七個研究所，三個博士班。在建築方面，除科學館、圖書館（原與安素堂併建的圖書館早已不敷用），音樂館、教師研究大樓以及教職員生宿舍多幢外，最重要的是開闢位於台北市延平南路的城區部，並先後建成兩幢八層（含地下一層）大樓。

東吳從漢口街時期開始，在人事及行政費方面每年都出現赤字，原因是一切遵照部令收費，從未在學生身上打主意，故每年都必須籌款以維持收支平衡。城區部第一大樓落成後隨即開辦夜



▲第一大樓（崇基樓）

▲第二大樓（鑄秋大樓）

端木校長在其任內十四年間成立了十二個學系，七個研究所，三個博士班。在建築方面，除科學館、圖書館（原與安素堂併建的圖書館早已不敷用），音樂館、教師研究大樓以及教職員生宿舍多幢外，最重要的是開闢位於台北市延平南路的城區部，並先後建成兩幢八層（含地下一層）大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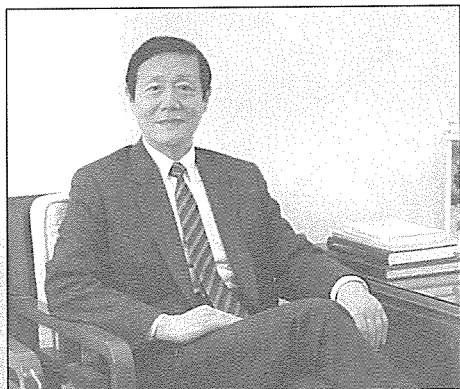
間部，而後又增設教育推廣部，學校財務狀況才逐漸改善，至少在人事及一般行政費方面不復再有支絀現象。

石校長和端木校長好像是上帝特別揀選前來東吳奉獻的。此兩位前輩校友在性格上、作風上以及長校先後順序和時間上，配合得天衣無縫。石校長耿介嚴謹，表裡如一；端木校長則是凝重果決，精幹寬和，他雖較為風趣圓融，但絕不犧牲原則。石校長在職十一年，未曾增加新學系，全心全意致力於教學水準之提高：要求教師考核嚴格，督促學生發憤用功，並採百分之二十的淘汰率，為復校不久的東吳打下了根基。端木校長接任後，正好在此堅實的基礎上發揮長才，繼續發展建設。一位善於奠基，一位長於開創，前後互應合作，使東吳的校譽與日俱增。兩位長者當然也有其共同點，那就是堅強無比的意志力及信心。兩位也都是「完美」的追求者。最重要的是，兩位都對東吳做了鞠躬盡瘁式的努力。所謂「筮路藍縷」、「慘澹經營」……只有親身經歷者，方能體會箇中滋味！端木校長在職期間從未領過薪金，逝世後又將私蓄及圖書捐贈學校。至於其私宅則早在生前即立據捐贈東吳。

東吳的復校路程是坎坷的，其間有被併入他校的顧慮，有僅能恢復一個學院的壓力，有長期侷促於漢口街的可能，甚至有被迫停辦的威脅，但在東吳人及東吳之友的共同努力下，困難一一克服。原先大家都對教會期望甚殷，但最後還是應驗了一句最通俗的諺語——求人不如求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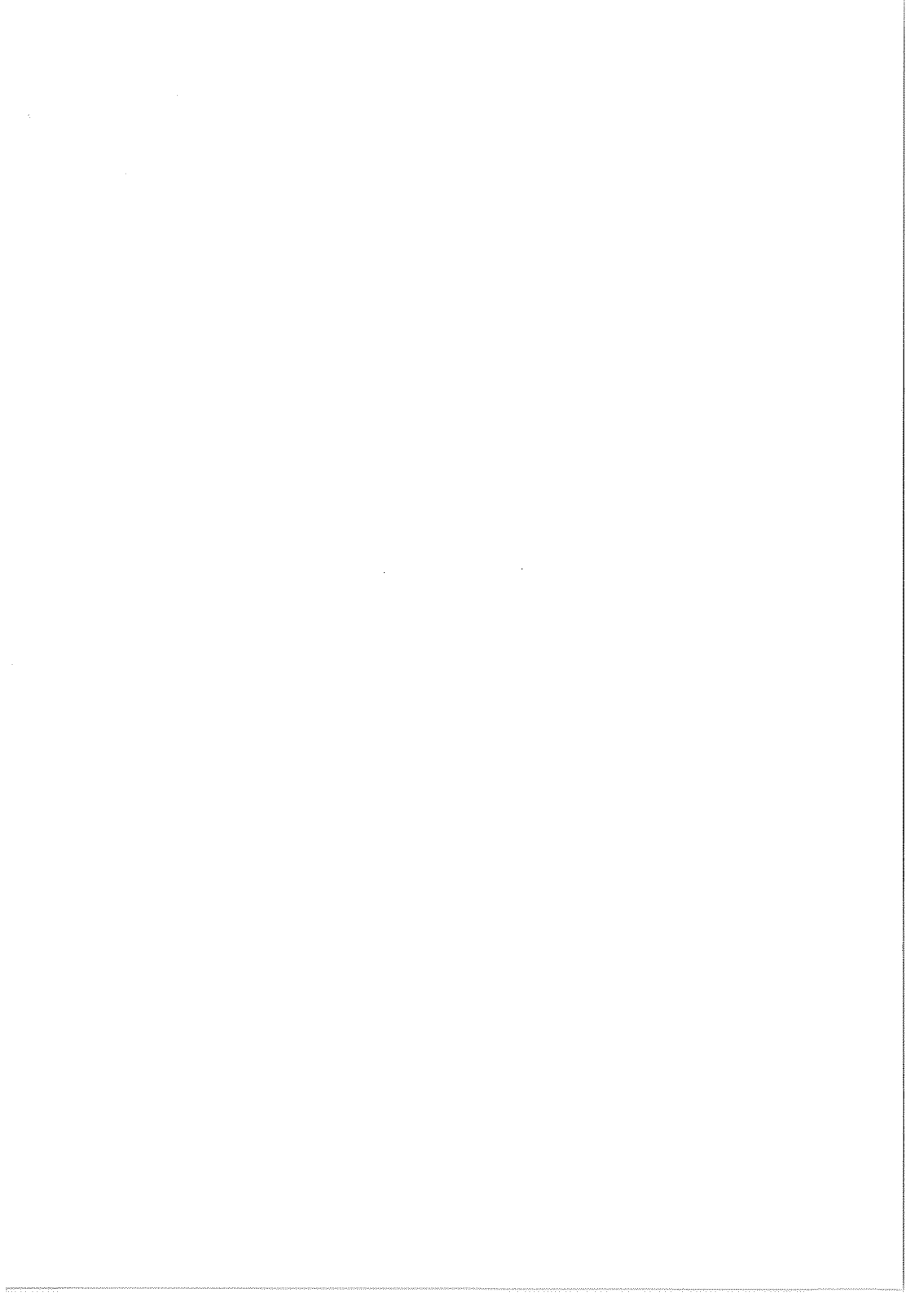
今後的路途並不見得多麼平坦，因為新的挑戰接踵而至，競爭更趨激烈，如欲出人頭地，仍得靠自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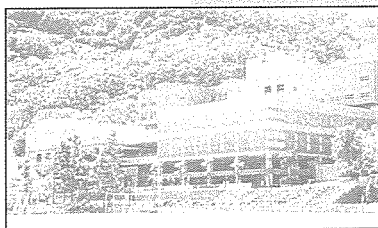
東吳的百歲生日即將到來，所有的東吳人對於當年創校、復校及建校的先賢們都應懷著感恩的心，為了完成他們的未竟之志，共同努力邁向光明的二十一世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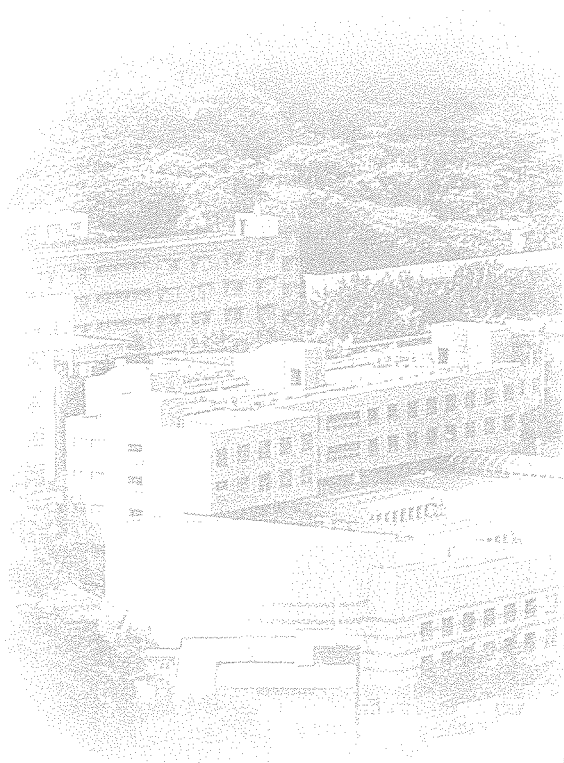
### ■ 楊其銑先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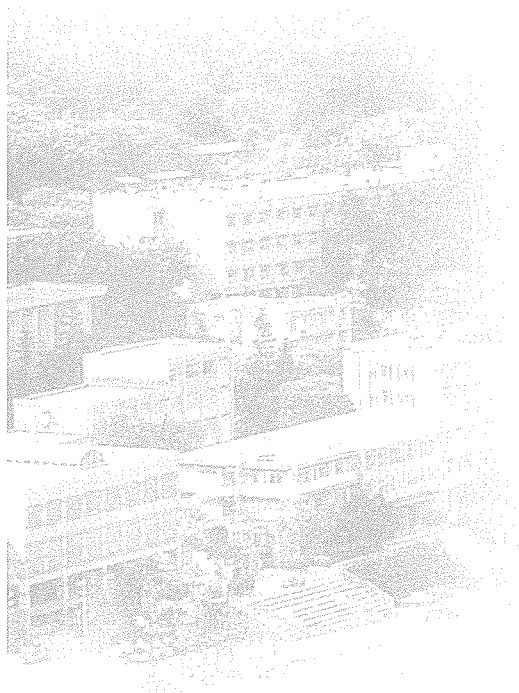
現任本校名譽校長。為東吳在台復校後第一屆（47級）外國語文學系畢業生，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校區（UCLA）語言學碩士。歷任本校外文系教授、系主任、文學院院長、教務長、副校長、校長。曾任中華民國駐美文化參事、北美事務協調委員會文化組組長等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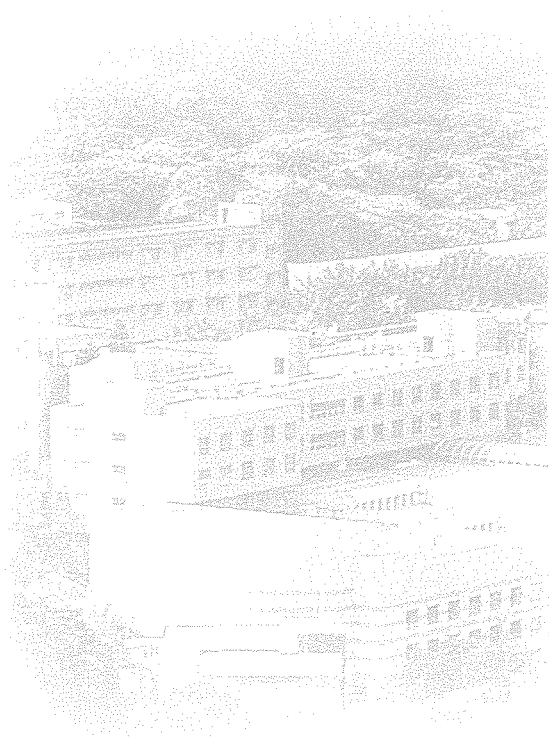
## 札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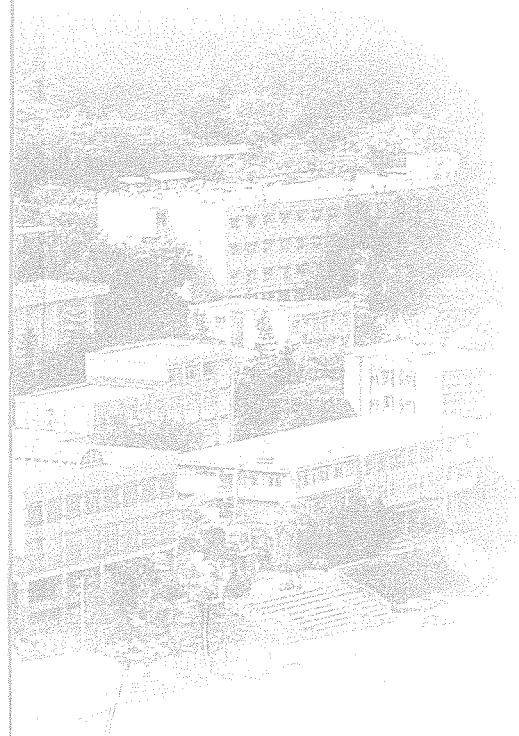












525.82  
5249

## 校史手冊

---

---

發行人：劉源俊

出版者：東吳大學

編輯：東吳大學發展處企劃組

地址：台北市士林區臨溪路70號

電話：(02)2881-9471（代表號）

傳真：(02)8861-3665

網址：<http://www.scu.edu.tw>

---

印刷設計：晶銀印刷設計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縣板橋市文化路二段516號6樓

電話：(02)8252-8224

---

發行日：2001年10月第一版

2002年9月第二版

2003年12月第三版

---

---



十九世紀中葉以後，清廷不敵英法俄日等國侵略，被迫簽下數紙不平等條約。戰事連連潰敗使政府及百姓喪失了信心，社會上呼籲改革及學習列強之長的聲浪日增。在這樣的時代背景下，美國基督教會來到中國興辦教育事業。監理會（The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 South）是美國基督教重要差會之一，1846年成立，本部設於田納西州。1879年起該會先後在蘇州創辦博習書院（Buffington Institute）、宮巷書院（Kung Hang School），在上海創辦中西書院（Anglo-Chinese College）。1900年決議合併三書院，以宮巷書院為基礎，在蘇州天賜莊博習書院舊址，擴建為大學。1900年12月制定校董會章程，推林樂知（Young J. Allen）先生為董事長、孫樂文先生（David L. Anderson）為校長。二十世紀初中國第一所民辦大學東吳大學正式誕生…

元氣  
人